

06056

魯迅 論語文改革

倪海曙編

100130



時代出版社

魯迅論語文改革

倪海曙編

時代出版社



我是自身受漢字痛苦很深的一個人，
因此我堅決主張以新文字來替代這種障礙
進步大眾的漢字。

——魯迅

內 容

第 一 輯

論漢字難.....	5
論漢字必須改革.....	9
論漢字改良主義.....	12
論注音字母.....	13
論國語羅馬字.....	13
論拉丁化中國字.....	15
論世界語.....	17

第 二 輯

論古文的難讀難做和空洞含混.....	23
論文言和白話的優劣.....	29
論做白話文不必讀古文.....	33
論文章的口語化.....	37
論文章大眾化不是迎合大眾.....	38

論方言拉丁化·····	41
論普通話·····	44
論譯名·····	45
論文章的歐化·····	50
論翻譯和改進中國語文·····	52

第三輯

論白話文和羅馬字的反對派·····	59
論國粹·····	64
論古書·····	72
論讀經·····	74
論假國學家·····	79
論白話文的自殺派·····	33
論新復古派·····	90
論大眾語和拉丁化的反對派·····	105
論語文改革運動的做法·····	103
編後記·····	110

第一輯

缺 页

論 漢 字 難

發表自己的思想感情給大家知道，是要用文章的。然而拿文章來達意，現在一般的中國人還做不到。這也怪不得我們；因為那文字先就是我們的祖先留傳給我們的可怕的遺產，人們費了多年的功夫還是難於運用。因為難，許多人便不理它了。……又因為難，有些人便當作寶貝，像玩把戲似的，之乎者也，只有幾個人懂——其實不知道可真懂，而大多數人却不懂得。

——三閒集：無聲的中國

文明人和野蠻人的分別，其一是文明人有文字，能够把他們的思想感情藉此傳給大眾，傳給將來。中國雖然有文字，現在却已經和大家不相干……所以大家不能互相了解，正像一大盤散砂。

——三閒集：無聲的中國

我們的勞苦大眾歷來只被最劇烈的壓迫和榨取，連識字教育的佈施也得不到，惟有默默地身受着宰割和滅亡。繁難的象形字又使他們不能有自修的機會。

——二心集：中國無產階級革命文學和前驅的血

我們的古人又造出了一種難到可怕的一塊一塊的文字，但我還並不十分怨恨，因為我覺得他們倒並不是故意的，然而許多人却不能藉此說話了。

——集外集：俄譯阿Q正傳及自傳

民衆文藝雖說是民衆文藝，但到現在印行為止，却沒有真的民衆的作品，執筆的都是所謂「讀書人」，民衆不識字的多，怎會有作品，一生的喜怒哀樂，都帶到黃泉裏去了。

——集外集拾遺：一個罪犯的自述

倘此刻就要全部大衆化，只是空談。大多數的人不識字，目下通行的白話文，也非大家能懂的文字。

——集外集拾遺：文藝的大衆化

因為文字的難，學校的少，我們作家裏面恐怕未必有村姑變成的才女，牧童化出的文豪，……現在雖然有了識字運動，我也不相信能够由此運出作家來。

——且介亭雜文二集：文壇三戶

「周禮」和「說文解字」上都說文字的構成法有六種，這裏且不談吧，只說些和「象形」有關的東西。

象形，『近取諸身，遠取諸物』，就是畫一隻眼睛是「目」，畫一個圓圈放幾條毫光是「日」，那自然很明白、很便當的。但是有時要碰壁，譬如要畫刀口，怎麼辦呢？不畫刀背，也顯不出刀口來，這就是只好別出心裁，在刀口上加上一條短棍，算是指明「這個地方」的意思，造了「刃」，這已經頗有些辦事棘手的模

樣了，何況還有無形可象的事件，於是只得來「象事」，也叫作「會意」，一隻手放在樹上是「采」，一顆心放在屋子和飯碗之間是「寧」，有吃有住，安寧了。但是要寫「寧可」的寧，却又得在碗下面放一條線，表明這不過是用了「寧」的聲音的意思。「會意」比「象形」更麻煩，牠至少要畫二樣。如「寶」字則要畫一個屋頂、一串玉、一個缶、一個貝，計四樣；我看「缶」字還是杵臼兩形合成的，那麼一共有五樣。單單爲了「寶」這一個字，就很要破費些功夫。

不過還是走不通，因爲有些事物是畫不出，有些事物是畫不來，譬如松柏，葉樣不同，原是可以分出來的，但寫字究竟是寫字，不能像繪畫那樣精工，到底還是硬挺不下去。來打開這個僵局的是「諧聲」，意義和形象離開了關係，這已經是「記音」了，所以有人說，這是中國文字的進步。不錯，也可以說是進步，然而那基礎也還是畫畫兒。例如『菜、從草、采聲』，畫一棵草、一個瓜、一株樹，三樣；『海、從水、每聲』，畫一條河、一位戴帽（？）的太太，也三樣。總之，如果要寫字，就非永遠畫畫不成。

但古人是並不愚蠢的，他們早就將形象改得簡單，遠離了寫實。篆字圓析，還有圖畫的餘痕，從隸書到現在的楷書，和形象就天差地遠。不過那基礎並未改變，天差地遠之後，就成爲不象形的象形字，寫起來雖然比較的簡單，認起來却非常困難了，要憑空一個一個的記住。而且有些字，也至今並不簡單，例如「鬱」

或「鑿」去叫孩子寫，非練習半年六月，是很難寫在半寸見方的格子裏面的。

還有一層，是「諧聲」字也因為古今字音的變遷，很有些和「聲」不大「諧」的了。現在還有誰讀「滑」爲「骨」、讀「海」爲「每」呢？

古人傳文字給我們，原是一份重大的遺產，應該感謝的。但在成了不象形的象形字、不十分諧聲的諧聲字的現在，這感謝却只好躊躇一下了。

——且介亭雜文：門外文談

我的臆測，是以爲中國的言文是一向就並不一致的，大原因是字難寫，只好節省些。

——且介亭雜文：門外文談

我們中國的文字，對於大衆，除了身份經濟這些限制之外，却還要加上一條高門檻：難。單是這條門檻，倘不費他十年來功夫，就不容易跨過。跨過了，就是士大夫，而這些士大夫，又竭力的要使文字更加難起來，因為這樣可以使他特別尊嚴。

——且介亭雜文：門外文談

方塊兒的漢字，真是愚民政策的有力工具，不單勞苦大衆沒有學習和學會的可能，就是有錢有勢的特權階級，化費一二十年的功夫，終究不能學會的也多得很。

——且介亭雜文：關於新文字

但民間另有一種「智燈難字」或「日用難字」，是一字一

樣，兩相對照，雖可看圖，主意却在幫助識字的東西，略加變通，便是現在的「看圖識字」。文字較多的是「經諭像解」「二十四孝圖」等，都是藉圖畫以啓蒙，又因中國文字太難，只得用圖畫來濟文字之窮的產物。

——且介亭雜文：連環圖畫瑣談

論漢字必須改革

漢字和大衆，是勢不兩立的。

——且介亭雜文：答曹聚仁論大衆語

爲了這方塊的帶病的遺產，我們的最大多數人，已經幾千年做了文盲來殉難了，中國也到了這模樣。到別國已在人工造雨的時候，我們却還是拜蛇、迎神。如果大家還要活下去，我想是只好請漢字來做我們的犧牲了。

——花邊文學：漢字和拉丁化

不錯，漢字是古代傳下來的寶貝，但我們的祖先，比漢字還要古，所以，我們更是古代傳下來的寶貝。爲漢字而犧牲我們，還是爲我們而犧牲漢字呢？這是只要還沒有喪心病狂的人，都能够馬上回答的。

——花邊文學：漢字和拉丁化

中國現在的所謂中國字和中國文，已經不是中國大家的東西了。

古時候，無論那一國，能用文字的原是只有少數的人的，但到現在，教育普及起來，凡是稱爲文明國者，文字已爲大家所公有。但我們中國，識字的却大概只佔全人口的十分之二，能作文的當然還要少。這還能說文字和我們大家有關係麼？……我們倒應該以最大多數爲根據，說中國現在等於沒有文字。

——且介亭雜文：中國語文的新生

中國人要在這世界上生存，那些識得「十三經」的名目的學者，「燈紅」會對「酒綠」的文人，並無用處，却全靠大家切實的智力，是明明白白的。那麼，倘要生存，首先就必須除去阻礙傳佈智力的結核：文言文和方塊字。如果不想大家來給舊文字做犧牲，就得犧牲掉舊文字。

——且介亭雜文：中國語文的新生

所以漢字也是中國勞動大眾身上的一個膿瘡，病菌都隱藏在這裏，假使不首先把它除去，結果只有自己死。

——且介亭雜文：關於新文字

漢字不滅，中國必亡。因爲漢字的艱深，使全中國大多數的人民，永遠和前進的文化隔離，中國的人民，決不會聰明起來，理解自身所遭受的壓榨，理解整個民族的危機。我是自身受漢字苦痛很深的一個人，因此我堅決主張，以新文字來替代這種障礙

大衆進步的漢字。譬如說，一個小孩子要寫一個生薑的「薑」字或一個「鸞」字到方格子裏面去，能够不偏不歪、不寫出格子外面去，也得要化一年功夫，你想漢字麻煩不麻煩？

——與「救亡情報」訪員談話

現在的學校，科目繁多，和先前專攻八股的私塾，大不相同了，縱使文字不及從前，正也毫不足怪，先前的不寫錯字的書生，他知道五洲的所在、原質的名目嗎？自然，如果精通科學，又擅文章，那也很不壞，但這不能含含糊糊責之一般的學生，假使他要學的是工程，那麼他只要能築堤造路、治河導淮就够了，寫「昌明」爲「倡明」，誤「留學」爲「流學」，堤防決不會因此就倒塌的。如果說別國的學生對就本國的文字，決不致鬧出這樣大的笑話，那自然可以歸罪於中國學生的偏偏不肯學，但也可以歸咎於先生的不善教，要不然，那就只能如我所說：方塊字本身就是一個死症。

——且介亭雜文二集：從別字論開去

「一勞永逸」的話，有是有的，而「一勞永逸」的事却極少，就文字而論，中國的這方塊字便決非「一勞永逸」的符號。

——准風月談：再論重譯

論漢字改良主義

自從議論寫別字以至現在的提倡，其間的經過恐怕也有一年多了，我記得自己並沒有說什麼話。這些事情，我是不反對的，但也不熱心，因為我以爲方塊字本身就是一個死症，吃點人參，或者想一點什麼方法，固然也許可以拖延一下，然而到底是無可挽救的，所以一向就不大注意這回事。

——且介亭雜文：從別字說開去

改白話以至提倡手頭字，其實也不過是一點樟腦針，不能起死回生的，但這就反受着纏不清的障害，至今沒有完。

——且介亭雜文：從別字說開去

「平民千字課」就帶一點寫得出的可能，但也只能够記賬寫信，倘要寫出心裏所想的東西，它那限定的字數是不够的。譬如牢監，的確是給了人一塊地，不過它有限制，只能在這圈子裏行立坐臥，斷不能跑出設定了的鐵柵外面去。

——且介亭雜文：門外文談

論 注 音 字 母

民國初年教育部要製字母……結果總算幾經斟酌，製成了一種東西，叫作「注音字母」。那時候很有些人，以為可以代替漢字了，但實際上還是不行，因為它究竟不過是簡單的方塊字，恰如日本的「假名」一樣，夾上幾個，或在注在漢字的旁邊，還可以。要它拜帥，寫起來會混雜，看起來要眼花。再看日本他們有主張減少漢字的，有主張拉丁拼音的，但主張只用「假名」的卻沒有。

——且介亭雜文：門外文談

論 國 語 羅 馬 字

……再好一點的是羅馬字拼法，研究得最精的是趙元任先生吧，我不大明白。……它非常清晰，是好的。但教我似的門外漢

來說，好像那拚法太繁，要精密，當然不得不繁，但繁得很，就又變了有些「難」、有些妨礙普及了。

——且介亭雜文：門外文談

凡是文字，倘若容易學、容易寫，常常是未必精密的。煩難的文字，固然不見得一定就精密，但要精密，却總不免比較煩難。羅馬字拼音能顯四聲，拉丁化字不能顯，所以沒有「東」「董」之分，然而方塊字能顯「東」「棟」之分，羅馬字拼音却也不能顯。單拿能否細別一兩個字來定新文字的優劣，是並不確當的。況且文字一用於組成文章，那意義就會明顯。雖是方塊字，倘若單取一兩個字，也往往難以確切的定出它意義來，例如「日者」這兩個字，如果只是這兩個字，我們可以作「太陽這東西」解，可以作「近幾天」解，也可以作「占卜吉凶的人」解；又如「果然」，大抵是「竟是」的意思，然而又是一種動物的名目，也可以作隆起的形容；就是一個「一」字，在孤立的時候，也不能決定是數字「一二三」之「一」呢，還是動詞「四海一」之「一」。不過組織在句子裏，這疑難就消失了。所以取拉丁化的一兩個字說它含糊，並不是正當的指摘。

主張羅馬字拼音和拉丁化者兩派的爭執，其實並不在精密和粗疏，却在那由來，也就是目的。羅馬字拼音者是以古來的方塊字為主，翻成羅馬字，使大家都來照這規矩寫，拉丁化者却以現在的方言為主，翻成拉丁字母，這就是規矩。假使翻一部詩韻來作比賽，後者是賽不過的，然而要寫出活人的口語來，倒輕而易

舉。這一點，就可以補它的不精密的缺點而有餘了，何況後來還可以憑着實驗，逐漸補正呢！

易舉和難行是改革者的兩大派，同是不滿於現狀，但打破現狀的手段却大不同：一是革新，一是復古。同是革新，那手段也大不同：一是難行，一是易舉。這兩者有鬥爭。難行者的好幌子，一定是完全和精密，藉此來阻礙易舉者的進行，然而它本身，却因為是虛懸的計劃，結果總並無成就，就是不行。

這不行，可又正是難行的改革者的慰藉，因為它雖無改革之實，却有改革之名。有些改革者是極愛談改革的，但真的改革到了身邊，却使他恐懼。惟有大談難行的改革，這才可以阻止易舉的改革的到來，就是竭力維持着現狀，一面大談其改革，算是在做他那完全的改革事業。這和主張在牀上學會了浮水，然後再去游泳的方法，其實是一樣的。

——且介亭雜文二集：論新文字

論拉丁化中國字

比較是最好的事情。當着沒有知道拼音文字以前，就不會想到象形文字的困難；當着沒有看見拉丁化新文字以前，就很難

明確地斷定以前的注音字母和國語羅馬字也是麻煩的，不合乎實用，也是沒有前途的文字。……這回的新文字確簡易得多了，又是根據實際的生活，容易學，有用，可以用它對大眾說話，聽大眾的話，明白道理，學得技藝，這才是勞動大眾自己的東西，首先的、唯一的活路。

——且介亭雜文：關於新文字

拉丁化却沒有這空談的弊病，說得出，就寫得來，它和民衆是有聯繫的，不是研究室或書齋裏的清玩，是街頭巷尾的東西；它和舊文字的關係輕，但和人民的關係密，倘要大家能够發表自己的意見，收穫切要的知識，除它以外，確沒有更簡易的文字了。

而且由只識拉丁化的人們寫起創作來，才是中國文學的新生，才是現代中國的新文學，因為他們是沒有中一點什麼「莊子」和「文選」之類的毒的。

——且介亭雜文二集：論新文字

和提倡文言文的開倒車相反，是目前的大眾語文的提倡，但也還沒有碰到根本的問題：中國等於並沒有文字。待到拉丁化的提議出現，這才抓住了解決問題的緊要關鍵。

——且介亭雜文：中國語文的新生

拉丁化提倡者的成敗，乃是關於中國大眾存亡的。要得實證我看也不必等候怎麼久。

——且介亭雜文：中國語文的新生

這裏我們可以研究一下新的「拉丁化」法……牠只有二十八

個字母，拼法也易學。「人」就 Rhen，「房子」就是 Fangz，
『我吃果子』是 Wo ch goz，『他是工人』是 ta sh gungrhen。
……那麼，只要認識二十八個字母，學一點拼法和寫法，除懶蟲
和低能外，就誰都能够寫得出，看得懂了。況且它還有一個好
處，是寫得快。美國人說，時間就是金錢；但我想，時間就是性
命。無端的空耗別人的時間，其實是無異於謀財害命的。

——且介亭雜文：門外文談

新文字運動應當和當前的民族解放運動配合起來同時進行，
而推行新文字，也該是每一個前進文化人應當擔負起來的任務。

——與「救亡情報」訪員談話

論 世 界 語

玄同兄：

兩日前看見「新青年」五卷二號通信裏面，兄有唐侯也不反
對 Esperanto，以及可以一齊討論的話，我於 Esperanto 固不
反對，但也不願討論；因為我的贊成 Esperanto 的理由，十分
簡單，還不能開口討論。

要問贊成的理由，便只是依我看來，人類將來，總當有一種

共同的言語；所以贊成Esperanto。

至於將來通用的是否Esperanto，却無從斷定。大約或者便從Esperanto改良，更加圓滿，或者別有一種更好的出現；都未可知。但現在既是只有這Esperanto，便只能先學這Esperanto。現在不過是草創時代，正如未有汽船，便只好先坐獨木小舟；倘使因為預料將來當有汽船，便不造獨木小舟，或不坐獨木小舟，那便連汽船也不會發明，人類也不能渡水了。

然問將來何以必有一種人類共通的言語。却不能拿出確鑿的證據，說將來必不能有的。是如此，所以全無討論的必要；只能各以自己所信的做去就是了。

但我還有一個意見，以為學Esperanto是一件事，學Esperanto的精神，又是一件事。——白話文學也是如此。——倘若思想照舊，便仍然換牌不換貨；才從「四目倉聖」面前爬起，又向「柴明華先師」脚下跪到；無非反對人類進步的時候，從前是說no，現在是說ne；從前寫作「弗哉」，現在寫作「不行」吧了。所以我的意見，以為灌輸正當的學術文藝，改良思想，是第一事；討論Esperanto，尙在其次；至於辯難駁詰，更可一筆勾消。

——集外集：渡河與行路

我自己確信，我是贊成世界語的。贊成的時候也早得很，怕有二十年了吧，但理由却很簡單，現在回想起來：一，是因為可以由此聯合世界上的一切人——尤其是被壓迫的人們；二，是為

了自己的本行，以爲它可以互相紹介文學；三，是因爲見了幾個世界語家，都超乎口是心非的利己主義者之上。

後來沒有深想下去了，所以現在的意見也不過這一點。我是常常如此的；我說這好，但說不出一大篇它所以好的道理來。然而確然如此，它究竟會證明我的判斷並不錯。

——「語文月刊」，第一卷，第一期：「關於世界語」

缺 页

第二輯

缺 页

論古文的難讀難做和空洞含混

我們先前的學古文，也用同樣的方法，教師並不講解，只要你死讀，自己去記住、分析、比較去。弄得好，是終於能够有些懂，並且竟也可以寫出幾句話來的，然而到底弄不通的也多得很多。自以為通，別人也以為通了，但一看底細，還是並不怎麼通，連明人小品都點不斷的，又何嘗少有？人們學話，從高等華人以至下等華人，只要不是聾子或啞子，學不會的是幾乎沒有的，一到學文，就不同了，學會的恐怕不過是極少數，就是所謂學會了的人們之中，請恕我坦白的再來重複說一句吧，大約仍然是胡胡塗塗的還是很不少。這自然是古文作怪。因為我們雖然拚命的讀古文，但時間究竟是有限的，不像說話，整天可以聽見；而且所讀的書，也許是「莊子」和「文選」呀，「東萊博議」呀，「古文觀止」呀！從周朝人的文章，一直讀到明朝人的文章，非常駁雜，腦子給古今各種馬隊踐踏了一通之後，弄得亂七八糟，但蹄迹當然是有些存留的，這就是所謂『有所得』。這一種『有所得』當然不會清清楚楚，大概是似懂非懂的居多，所以自以為通文了，其實却沒有通，自以為識字了，其實也沒有識。自己本

是胡塗的，寫起文章來自然也胡塗，讀者看起文章來，自然也不會倒明白。然而無論怎樣的胡塗文作者，聽他講話，却大抵清楚，不至於令人聽不懂的——除了故意大顯本領的演講之外。因此我想這「胡塗」的來源，是在識字和讀書。

——且介亭雜文二集：人生識字胡塗始

我的臆測，是以爲中國的言文，一向就不一致的，大原因便是字難寫，只好節省些。當時的口語的摘要，是古人的文；古代的口語的摘要，是後人的古文。所以我們的做古文，是在用了已經並不象形的象形字，未必一定諧聲的諧聲字，在紙上描出今人誰也不說、懂的也不多的、古人的口語的摘要來。你想這難不難呢？

——且介亭雜文：門外文談

人們每當批評文章的時候，凡是國文教員式的人，大概是着眼於「通」或「不通」，「中學生」雜誌上還爲此設立了病院。然而做中國文其實是很不容易「通」的，高手如太史公司馬遷，倘將他的文章推敲起來，無論從文字、文法、修辭的任何一種立場去看，都可以發見「不通」的處所。

——爲自由書：不通兩種

有人做了一塊象牙片，半寸方，看去也沒有什麼；用顯微鏡一照，却看見刻着一篇行書的「蘭亭序」。我想：顯微鏡的所以製造，本爲看那些極細微的自然物的；現在既用人工，何妨刻在一塊半尺方的象牙板上，一目了然，省却用顯微鏡的功夫呢？

張三、李四是同時人。張三記了古典來做古文，李四又記了古典，去讀張三的古文。我想古典是古人的時事，要曉得那時的事，所以免不了翻着古典；現在兩位既然同時，何妨老實說出，一目了然，省却你也記古典、我也記古典的功夫呢？

內行的人說：什麼話！這是本領，是學問！

我想，幸而中國人中，有這一類本領學問的人還不多。倘若誰也弄這玄虛：農夫送來了一粒粉，用顯微鏡照了却是一碗飯；水夫挑來用水濕過的土，想喝茶的又須擠出溼土裏的水：那可真要支撐不住了。

——熱風：「隨感錄四十七」

作文真就毫無祕訣麼？却也並不。我曾經講過幾句做古文的祕訣，是要通篇都有來歷，而非古人的成文：也就是通篇是自己做的，而又全非自己所做，個人其實並沒有說什麼；也就是『事出有因』，而又『查然實據』。到這樣，便『庶幾乎免於大過也矣』了。簡而言之，實不過要做得『今天天氣，哈哈……』而已。

這是說內容。至於修辭，也有一點祕訣：一要蒙朧，二要難懂。那方法，是：縮短句子，多用難字。譬如吧，作文論秦朝事，寫一句『秦始皇乃始燒書』，是不算好文章的，必須翻譯一下，使它不容易一目了然才好。這時就用得着「爾雅」「文選」了，其實是只要不給別人知道，查查「康熙字典」也不妨的。動手來改，成為『始皇始焚書』，就有些「古」起來，到得改成

『政俶燔典』，那就簡直有班、馬氣，雖然也令人不大看得懂。但是這樣的做成一篇以至一部，是可以被稱爲「學者」的，我想了半天，只做得一句，所以只配在雜誌上投稿。

我們的古之文學大師，就常常玩着這一手。班固先生的『紫色蠶聲，餘分閨位』，就將四句長句，縮成八字的；楊雄先生的『蠶迪檢柙』，就將『動由規矩』這四個常字，翻成難字的。『綠野仙踪』記塾師詠「花」，有句云：『媳釵俏矣兒書廢，哥罐聞焉嫂棒傷』。自說意思，是兒婦折花爲釵，雖然俏麗，但恐兒子因而廢讀；下聯較費解，是他的哥哥折了花來，沒有花瓶，就插在瓦罐裏，以嗅花香，他嫂嫂爲防微杜漸起見，竟用棒子連花和罐一起打壞了。這算是對於冬烘先生的嘲笑。然而他的作法，其實是和楊、班並無不合的，錯只在他不用古典而用新典。這是一個所謂「錯」，就使「文選」之類在遺老遺少們的心眼裏保住了威靈。

做得蒙朧，這便是所謂「好」麼？答曰：也不盡然，其實是不過掩了醜。但是，『知恥近乎勇』，掩了醜，也就彷彿近乎好了。摩登女郎披下頭髮，中年婦人罩上面紗，就都是蒙朧術。人類學家解釋衣服的起源有三說：一說是因爲男女知道了性的羞恥心，用這來遮羞；一說却以爲倒是用這來刺激；還有一種是因爲老弱男女，身體衰瘦，露着不好看，蓋上一些東西，藉此掩掩醜的。從修辭學的立場上看起來，我贊成後一說。現在還常有駢四儷六，典麗堂皇的祭文、輓聯、宣言、通電，我們倘去查字典，

翻類書，剝去它外面的裝飾，翻成白話文，試看那剩下的是怎樣的東西呵？！

不懂當然也好的。好在那裏呢？即使在「不懂」中。但所慮的是好到令人不能說好醜，所以還不如做得它「難懂」：有一點懂，而下一番苦功之後，所懂的也比較的多起來。我們是向來很有崇拜「難」的脾氣的，每餐吃三碗飯，誰也不以為奇，有人每餐要吃十八碗，就鄭重其事的寫在筆記上；用手穿針沒有人看，用腳穿針就可以搭帳篷賣錢；一幅畫片，平淡無奇，裝在匣子裏，挖一個洞，化為西洋鏡，人們就張着嘴熱心的要看了。況且同是一事，費了苦功而達到的，也比並不費力而達到的的可貴。譬如到什麼廟裏去燒香吧，到山上的，比到地上的可貴；三步一拜才到廟裏的廟，和坐了轎子一徑抬到的廟，即使同是這廟，在到達者的心裏的可貴程度是大有高下的。作文之貴乎難懂，就是要使讀者三步一拜，這才能够達到一點目的的妙法。

——南腔北調集：作文祕訣

最近出版了一本很好的翻譯：高本漢著的「中國語和中國文」。高本漢先生是個瑞典人，他的真姓是珂羅倔倫(Karlgren)他為什麼「貴姓」高呢？那無疑的是因為中國化了。他的確對於中國語文學有很大的貢獻。

但是他對於中國人似乎更有研究，因此，他很崇拜文言，崇拜中國字，以為對中國人是不可少的。

他說：『近來——按高氏這書是一九二三年在倫敦出版的

——某幾種報紙曾經試用白話，可是並沒有多大的成功；因此還要觸怒多數定報人，以爲這樣，就是諷示着他們不能看懂文言報呢！

『西洋各國裏有許多伶人，在他們表演中，他們幾乎隨時可以插入許多「打諢」。也有許多作者，濫引文書，但是大家都認這種是劣等的風味。這在中國恰巧相反，正認爲高妙的文雅而表示絕藝的地方。』

中國文的「含混的地方，中國人不但不因之感受了困難，反而願意養成它。』

但高先生自己却因此受够了侮辱：『本書的著者和親愛的中國人談話，所說給他的，很能完全瞭解；但是，他們彼此談話的時候，他幾乎一句也不懂。』這自然是那些「親愛的中國人」在「諷示」他不懂上流社會的話，因爲『外國人到了中國來，只要注意一點，他就可以覺得，他自己雖然熟悉了普通人的語言，而對於上流社會的談話，還是莫名其妙的。』

於是他就說：『中國文字好像一個美麗可愛的貴婦，西洋文字好像一個有用而不美的賤婢。』

美麗可愛而無用的貴婦的「絕藝」，就在於「插諢」的含混。這使得西洋第一等的學者，至多也不過抵得上中國的普通人，休想爬進上流社會裏來。這樣，我們『精神上勝利了』。爲要保持這種勝利，必須有高妙文雅的字彙，而且要豐富！五四白話運動的『沒有多大成功』，原因大抵就在上流社會怕人諷示他

們不懂文言。

雖然，「此亦一是非，彼亦一是非」——我們還是含混些好了。否則，反而要感受困難的。

——准風月談：中國文與中國人

論文言與白話的優劣

高雅的人說：「白話鄙俚淺陋，不值識者一哂之者也。」

中國不識字的人，單會講話，「鄙俚淺陋」不必說了。「因為自己不通，所以提倡白話，以自文其陋」如我輩的人，正是「鄙俚淺陋」也不在話下了。最可歎的是幾位雅人，也還不能如「鏡花緣」裏說的「君子國」的酒保一般，滿口「酒要一壺乎，兩壺乎，菜要一碟乎，兩碟乎」的終日高雅，却只能在呻吟古文時，顯出高古品格；一到講話，便依然「鄙俚淺陋」的白話了。四萬萬人嘴裏發出來的聲音，竟至總共：「不值一哂」，真是可憐煞人。

做了人類想成仙；生在地上要上天；明明是現代人，吸着現代空氣，却偏要勒派朽腐的名教、僵死的語言，侮蔑盡現在，這都是「現在的屠殺者」，殺了「現在」，也便殺了「將來」——

將來是子孫的時代。

——熱風：現在的屠殺者

有的說：古文各省人都懂，白話就各處不同，反而不能互相了解了。殊不知這只要教育普及和交通發達就好，那時就人人都能懂較為易解的白話文；至於古文，何嘗各省人都能懂，便是一省裏，也沒有許多人懂得的。

——三閒集：無聲的中國

人們遇到要支持自己的主張的時候，有時候會用一枝粉筆去搗對手的臉，想把它弄成丑角模樣，來襯托自己是正生。但那結果，却常常適得其反。

章士釗先生現在在保障民權了，段政府時代，他還曾經保障文言。他造過一個實例，說倘將『二挑殺三士』用白話寫作『兩個挑子殺了三個讀書人』是多麼的不行。這回李燄先生反對大眾語文，也贊成『靜珍君之所舉「大雪紛飛」總比那「大雪一片一片紛紛的下着」來得簡要而有神韻，酌量採用，是不能與提倡文言文相提並論』的。

我也贊成必不得已的時候，大眾語文可以採用文言、白話、甚至於外國話，而且在事實上，現在也已經在採用。但是兩位先生代譯的例子，却是很不對勁的。那時的「士」，並非一定是「讀書人」，早經有人指出了；這回的『大雪紛飛』也沒有「一片一片」的意思，這不過特地弄得累墜，掉着要大衆語丟臉的槍花。

白話文並非文言的直譯，大衆語也並非文言或白話的直譯。在江浙，倘要說出『大雪紛飛』的意思來，是並不用『大雪一片一片紛紛的下着』的，大抵用「兇」「猛」或「厲害」來形容這下雪的樣子。倘要『對證古本』，則「水滸傳」裏的一句，『那雪正下得緊』就是接近現代的大衆語的說法，比『大雪紛飛』多兩個字，但那「神韻」却好得遠了。

一個人從學校跳到社會的上層，思想和語言都一步一步的和大眾離開，那當然是『勢所不免』的事。不過他倘不是從小就是公子哥兒，曾經多少和「下等人」有些相關，那麼回心一想，一定可以記得他們有許多賽過文言文或白話文的好話。如果自造一點醜惡，來證明他的敵對的不行，那只是他從隱藏之處挖出來的自己的醜惡，不能使大眾羞，只能使大眾笑。大眾雖然智識沒有讀書人的高，但他們對於胡說的人們却有一個謚法：繡花枕頭。這意義也許只有鄉下人能懂的了，因為窮人塞在枕頭裏的，不是鴨絨，是稻草。

——花邊文學：『大雪紛飛』

『此生或彼生』。

現在寫出這樣五個字來，問問讀者，是什麼意思？

倘使在「申報」上見過汪懋祖先生的文章『……例如說「這一個學生或是那一個學生」，文言只須「此生或彼此」即已明瞭，其省力爲何如？……』的，那就也許能夠想到，這就是『這一個學生或是那一個學生的意思』。

否則，那回答恐怕就要遲疑。因爲這五個字，至少還可以有兩種解釋：一、這一個秀才或是那一個秀才（生員）；二、這一世或是未來的一世。

文言比起白話來，有時的確字數少，然而那意義比較的含糊。我們看文言文，往往不但不能增益我們的智識，並且須仗我們已有的智識，給牠注解、補足。待到翻成精密的白話之後，這才算是懂得了。如果一徑就用白話，即使多寫了幾個字，但對於讀者，『其省力爲何如』？

我就用主張文言的汪懋祖先生所舉的文言的例子，證明了文言的不中用了。

——花邊文學：『此生或彼生』

將文章當作古董，以不能使人認識、使人懂得爲好，也許是有趣的事吧。但是結果怎樣呢？是我們已經不能將我們想說的說話說出來。我們受了損害、受了侮辱，總是不能說出些應說的話。拿最近的事情來說，如中日戰爭、拳匪事件、民元革命這些大事件，一直到現在，我們可有一部像樣的著作？民國以來也還是誰也不作聲。反而在外國倒常有說起中國的，但那都不是中國人自己的聲音，是別人的聲音。

——三閒集：無聲的中國

因爲我們說着古代的話，說着大家不明白、不聽見的話，已經弄得像一盤散砂，痛癢不相關了。我們要活過來，首先就須青年們不再說孔子、孟子和韓愈、柳宗元們的話。時代不同，情形

也兩樣，孔子時代的香港不這樣，孔子口調的「香港論」是無從做起的，『吁嗟闕哉香港也』不過是笑話。

——三閒集：無聲的中國

我們要說現在的、自己的話，用活着的白話，將自己的思想感情直白地說出來。但是這也要受前輩先生非笑的。他們說白話文卑鄙，沒有價值；他們說年青人作品幼稚，貽笑大方。我們中國能做文言的有多少呢？其餘都只能說白話，難道這許多中國人，就都是卑鄙沒有價值的麼？至於幼稚，尤其沒有什麼可羞，正如孩子對於老人，毫沒有什麼可羞一樣。幼稚是會生長、會成熟的，只要不衰老、腐敗就好。倘說待到成熟了纔可以動手，那雖是村婦也不至於這樣蠢。她的孩子學走路，即使跌倒了，她決不至於叫孩子從此躺在牀上，待到學會了走法再下地面來的。

——三閒集：無聲的中國

我們此後實在只有兩條路：一是抱着古文而死掉，一是捨掉古文而生存。

——三閒集：無聲的中國

論做白話文不必讀古文

新近看見一種上海出版的期刊，也說起要做好白話，須讀好

古文，而舉例爲證的人名中，其一却是我。這實在使我打了一個寒噤。別人我不論，若是自己，則曾經看過許多舊書，是的確的，爲了教書，至今也還在看。因此耳濡目染，影響到所做的白話上，常不免流露出牠的字句體格來。但自己却正苦於背了這些古老的鬼魂擺脫不開，時常感到一種使人氣悶的沉重。就是思想上也何嘗不中些莊周韓非的毒，時而很隨便，時而很峻急。孔孟的書我讀得最早、最熟，然而倒似乎和我不相干。大半也因爲懶惰吧，往往自己寬解，以爲一切事物在轉變中，是總有多少中間物的。動植物之間，無脊椎和脊椎動物之間，都有中間物；或者簡直可以說，在進化的鏈子上，一切都是中間物。當開首改革文章的時候，有幾個不三不四的作者，是當然的，只能這樣，也需要這樣。他的任務，是在有些警覺之後，喊出一種新聲，反因爲從舊壘中來，情形看得比較分明，反戈一擊，易制強敵的死命。但仍應該和光陰偕逝，逐漸消亡，至多不過是橋樑中的一木一石，並非什麼前途的目標、範本。跟着起來便該不同了，倘非天縱之聖，積習當然也不能頓然蕩余，但總得更有新氣象。以文字論，就不必更在舊書裏討生活，却將活人的唇舌作爲源泉，使文章更加接近語言，更加有生氣。至於對於現在人民的語言的窮乏欠缺，如何救濟，使牠豐富起來，那也是一個很大的問題，或者也須在舊文中取得若干資料，以供使役，但這並不在我所要說的範圍之內，姑且不論。

——填：後記

記得提倡白話那時，受了許多謠諑誣謗，而白話終於沒有跌倒的時候，就有些人改口說：然而不讀古書，白話是做不好的。我們自然應該曲諒這些保古家的苦心，但也不能不憫笑他們這祖傳的成法。凡有讀過一點古書的人，都有這一種老手段：新起的思想，就是「異端」，必須殲滅的，待到它奮鬥之後，自己站住了，這才尋出它原來與『聖教同源』，外來的事物，都要『用夷變夏』，必須排除的，但待到這「夷」入主中夏，却考訂出來了，原來這「夷」也還是黃帝的子孫。這豈非出人意料之外的事呢？無論什麼，在我們的「古」裏竟無不包涵了！

用老手段的自然不會長進，到現在仍是說非『讀破幾百卷書者』即做不出好白話文，於是硬拉吳稚暉先生為例。可是竟又會有『肉麻當有趣』，述說得津津有味的，天下事真是千奇百怪。其實吳先生的『用講話體爲文』，即「其貌」也何嘗與『黃口小兒所作若同』。不是『縱筆所之，輒數萬言』麼？其中自然有古典，爲「黃口小兒」所不知，尤有新典，爲「束髮小生」所不曉。清光緒末，我初到日本東京時，這位吳稚暉先生已在和公使蔡鈞大戰了，其戰史就有這麼長，則見聞之多，自然非現在的「黃口小兒」所能企及。所以他的遣辭用典，有許多地方是惟獨熟於大小故事的人物才能够了然，從青年看來，第一是驚異於那文字的滂沛。這或者就是名流學者們所認爲長處的吧，但是，那生命却不在於此。甚至於竟和名流學者們所拉攏恭維的相反，而在自己並不故意顯出長處，也無法減去名流學者們的所謂長處；

只將所說所寫，作為改革道中的橋樑，或者竟並不想到作為改革道中的橋樑。

愈是無聊賴、沒出息的角色，愈想長壽，想不朽，愈喜歡多照自己的照相，愈要佔據別人的心，愈善於擺臭架子。但是，似乎「下意識」裏，究竟也覺得自己之無聊的吧，便只好將還未朽盡的「古」一口咬住，希圖做着腸子裏的寄生蟲，一同傳世，或者在白話文之類裏找出一點古氣，反過來替古董增加寵榮。如果「不朽之大業」不過這樣，那未免太可憐了吧。而且，到了一九二五年，「黃口小兒」們還要看什麼「甲寅」之流，也未免過於可慘吧，即使它『自從孤桐先生下台之後……也漸漸的有了生氣了』。

菲薄古書者，惟讀過古書者最有力，這是的確的。因為他洞知弊病，能『以子之矛攻子之盾』，正若要說明吸鴉片煙的弊害，大概惟吸過鴉片者最為深知、最為痛切一般。但即使「束髮小生」，也何至於說，要做戒絕鴉片的文章，也得先吸盡幾百兩鴉片才好呢。

古文已經死掉了；白話文還是改革道上的橋樑，因為人類還在進化。便是文章，也未必獨有萬古不磨的典則。雖然據說美國的某處已經禁講進化論了，但在實際上，恐怕也終於沒有效的。

——華蓋集：古書與白話

論文章的口語化

我們要說現在的、自己的話，用活着的白話，將自己的思想情感直白地說出來。

——集外集拾遺：老調子已經唱完

以文字論，就不必更在舊書裏討生活，却將活人的唇舌作爲源泉，使文章更加接近語言，更加有生氣。

現在呢，思想上且不說，便是文辭，許多青年作者又在古文、詩詞中摘些好看而難懂的字面，作爲變戲法的手巾，來裝璜自己的作品了。我不知這和勸讀古文說可有相關，但正在復古，也就是新文藝的試行自殺，是顯而易見的。

——墳：後記

例如我自己，是常常會用些書本子上的詞彙的。雖然並非什麼冷僻字，或者連讀者也並不覺得是冷字，然而假如有一位精細的讀者，請了我去，交給我一枝鉛筆和一張紙，說道『您老的文章裏，說過這山是「峻嶒」的，那山是「巉巖」的，那究竟是怎麼一副樣子呀？您不會畫畫兒也不要緊，就鈎出一點輪廓來給我看看吧。請，請，請……』這時我就會腋下出汗，恨無地洞可

鑽，因為我實在連自己也不知道「峻嶒」和「巉巖」究竟是什麼樣子，這形容詞，是從舊書上抄來的，向來就沒有弄明白，一經切實的考查就糟了。……說是白話文應該『明白如話』已經要算唱厭了的老調了，但其實，現在的許多白話文却連『明白如話』也沒有做到。倘要明白，我以為第一是作者先把似識非識的字放棄，從活人的嘴上，採取有生命的詞彙，搬到紙上來；也就是學學孩子，只說些自己確能懂的話。

——且介亭雜文二集：人生識字糊塗始

文章和口語不能完全相同：講話的時候，可以夾許多「這個這個」「那個那個」之類，其實並無意義。到寫作時，爲了時間、紙張的經濟，意思的分明，就要分別刪去的，所以文章一定應該比口語簡潔，然而明了。有些不同，並非文章的壞處。

——且介亭雜文：答曹聚仁先生

論文章大衆化不是迎合大衆

讀書人常常看輕別人，以爲較新、較難的字句，自己能够懂，大衆却不能懂，所以爲大衆計，是必須澈底掃蕩的，說話、作文越俗越好。這意思發展開來，他就要不自覺的成爲新國粹

派。或則希圖大衆語在大衆中推行得快，主張什麼都要配合大衆胃口，甚至於說要『迎合大衆』，故意多罵幾句，以博大衆的歡心。這當然自有他的苦心孤詣，但這樣下去，可要成爲大衆的新幫閑的。

——且介亭雜文：門外文談

說起大衆來，界限寬泛得很，其中包括着各式各樣的人，但即使「目不識丁」的文盲，由我看來，其實也並不如讀書人所推想的那麼愚蠢。他們是要智識，要新的智識，要學習，要攝取的。當然，如果滿口新語法、新名詞，他們是什麼也不懂；但逐漸的檢必要的灌輸進去，他們却會接受，那消化的力量，也許還賽過成見更多的讀書人。初生的孩子，都是文盲，但到兩歲就懂許多話，能說許多話了。這在他全部是新名詞、新語法。他那裏是從「馬氏文通」或「辭源」裏查來的呢，也沒有教師給他解釋，他是聽過幾回之後，從比較而明白了意義的。大衆的會攝取新詞彙新語法，也就是這樣子，他們會這樣的前進。所以新國粹派的主張，雖然好像爲大衆設想，實際上倒盡了拖住的任務，……所以『迎合大衆』的新幫閑是絕對要不得的。

——且介亭雜文：門外文談

尤墨君先生以教師的資格參加討論大衆語，那意見是極該看重的。他主張『使中學生練習大衆語』還舉出『中學生作文最喜用而又最誤用的許多時髦字眼』說『最好叫他們不要用，待他們能够辨別時再說』，因爲是與其『食新不化，何如禁用于先』

的。現在摘一點所舉的「時髦字眼」在這裏：——

共鳴 對象 氣壓 溫度 結晶 澈底 趨勢 理智

現實 下意識 相對性 絕對性 縱斷面 橫斷面

死亡率……（「新語林」三期）

但是我很奇怪。

那些字眼幾乎算不得「時髦字眼」了。如「對象」「現實」等，只要看看書報的人，就時常遇見，一常見，就會比較而得其意義，恰如孩子懂話，並不依靠文法教科書一樣；何況在學校中，還有教員的指點。至於「溫度」「結晶」「縱斷面」「橫斷面」等也是科學上的名詞，中學的物理學、礦物學、植物學教科書裏就有，和用於國文上的意義並無不同。現在竟「最誤用」，莫非自己既不思索，教師也未給指點，而且連別的科學也一樣的，模糊嗎？

那麼單是中途學了大眾語，也不過是一位中學出身的速成大眾，於大眾有什麼用處呢？大眾的需要中學生，是因為他教育程度比較的高，能够給大家開拓智識，增加語彙，能解明的就解明，該新添的就新添；他對於「對象」等等的界說，就先要弄明白，當必要時，有方言可以替代，就譯換；倘沒有，便教給這新名詞，並且說明這意義。如果大眾語既是半路出家，新名詞也還不很明白，這「落伍」可真是「澈底」了。

我想，為大眾而練習大眾語，倒是不該禁用那些「時髦字眼」的，最要緊的是教給他定義，教師對於中學生，和將來中學生對

於大眾一樣。譬如「縱斷面」和「橫斷面」，解作「直切面」和「橫切面」，就容易懂；倘說就是「橫鋸面」和「直鋸面」，那麼連木匠學徒也明白了，無須識字。禁，是不好的，他們中有些人將永遠模糊，『因為中學生不一定個個能升入大學而實現其做文豪或學者的理想的。』

——花邊文學：奇怪（二）

論 方 言 拉 丁 化

要推行大眾語文，必須用羅馬字拼音（即拉丁化），而且要分爲多少區，每區又分爲小區，寫作之初，純用其地的方言，但是人們是要前進的，那時原有方言一定不夠，就只好採用白話、歐字、甚而至於語法。

——且介亭雜文：答曹聚仁先生

在鄉僻處啓蒙的大眾語，固然應該純用方言，但一面仍要改進。譬如「媽的」一句話罷，鄉下是有許多意義的，有時罵罵，有佩服，有時讚嘆，因為他說不出別樣的話來。先驅者的任務，是在給他們許多話，可以發表更明確的意思，同時也可以明白更精確的意義。如果也照樣的寫着『這媽的天氣真是媽的，媽的再

這樣，什麼都要媽的了』。那於大眾有什麼益處呢？

——且介亭雜文：答曹聚仁先生

至於已有大眾語雛形的地方，我以爲大可依此爲根據而加以改進，太僻的土語，是不必用的。例如上海叫「打」爲「吃生活」，可以用於上海人的對話，却不必用於作者的敘事中，因爲說「打」，工人也一樣的能懂。

——且介亭雜文：答曹聚仁先生

中國的言語各處很不同，單給一個粗枝大葉的區別，就有北方話、江浙話、兩湖川貴話、福建話、廣東話這五種。而這五種中，還有小區別。現在用拉丁字來寫，寫普通話、還是寫土話呢？要寫普通話，人們不會；倘寫土話，別處的人們就看不懂，反而隔閡起來，不及全國通用的漢字了。這是一個大弊病！

我的意思是：在開首的啓蒙時期，各地方各寫它的土話，用不着顧到和別地意思不相通。當未用拉丁化寫法之前，我們的不識字的人們，原沒有用漢字互通聲氣，所以新添的壞處是一點也沒有的。倒有新的益處，至少是在同一語言的區域裏，可以彼此交換意見，吸收智識了。

……啓蒙時候用方言，但一面又要漸漸的加入普通的語法和詞彙去。先用固有的，是一地方的語文的大衆化；加入新的去，是全國語文的大衆化。

——且介亭雜文：門外文談

現在在中國正在實現的新文字，給南方人讀起來是不能完全

明白的。現在的中國，還不是一種語言所能統一的，所以必須按着各地方的語言來拚，等到將來再設法統一。反對拉丁化文字的人，往往把這個當作一個缺點，以爲反而使中國的文字不統一了，但他却抹煞了方塊漢字本來是多數中國人所不認識、有些智識份子也並不真正認識的事實。

——且介亭雜文：關於新文字

……在動向上，就已經有過三篇純用土話的文章，胡繩先生看了之後，却以爲還是非土話所寫的句子來得清楚。其實，只要下一番功夫，是無論用什麼土話寫，是都可以懂的。據我個人的經驗，我們那裏的土話，和蘇州很不同，但一部「海上花列傳」却教我『足不出戶』的懂了蘇白，先是不懂，硬着頭皮看下去，參照記事，比較對話，後來就都懂了。自然很困難。這困難的根，我以爲就在漢字，每一個方塊漢字是都有它的意義的，現在用它來照樣的寫土話，有些是仍用本義的，有些却不過借音，於是我們看下去的時候，就得分析它那幾個是用義，那幾個是借音，慣了不打緊，開手却非常喫力了。

例如胡繩先生所舉的例子說『回到窩裏去吧』，也許會當作回到什麼狗「窩」裏去，反不如說：『回到家裏去』的清楚。那一句的病根，就在漢字的「窩」字，實際上恐怕不該這麼寫法的。我們那裏的鄉下人，也叫「家裏」作Uwao-li 讀書人去抄，也極容易寫成「窩裏」的，但我想這Uwao-li 其實是「屋下」兩音的拚合，而又訛了一點，決不能用「窩」字隨便來替代，如果

只記下沒有別的意義的音，就什麼誤解也不會有了。

大衆語文的音素比文言和白話繁，如果還是用方塊字來寫，不但費腦力，也很費功夫，連紙墨都不經濟。

——花邊文學：漢字和拉丁化

論 普 通 話

現在在碼頭上、公共機關中、大學校裏，確已有着一種好像普通話模樣的東西，大家說話，既非「國語」，又不是京話，各各帶着鄉音、鄉調；却又不是方言，即使說的吃力，聽的也喫力，然而總歸說得出、聽得懂。如果加以整理，幫它發達，也是大衆語中的一支，說不定將來還簡直是主力。我說要在方言裏『加入新的去』，那「新的」的來源就在這地方。待到這一種出於自然又加入人工的話一普遍，我們的大衆語文就算大致統一了。

——且介亭雜文：門外文談

我想，中國究竟還是講北方話——不是北京話，的人們多，將來如果真有一種到處通行的大衆語，那主力也恐怕還是北方話吧。

——且介亭雜文：門外文談

在交通繁盛、言語混雜的地方，又有一種語文，是比較普通的東西，它已經採用着新字彙，我想這就是大眾語的雛形，它的詞彙和語法，即可以輸進窮鄉僻壤去。

——且介亭雜文：答曹聚仁先生

論 譯 名

凡有一件事，總是永遠纏夾不清的，大約莫過於在我們中國了。

翻外國人的姓名用音譯，原是一件極正當、極平常的事，倘不是毫無常識的人們，似乎決不至於還會說廢話。然而在上海的報上，却又有伏在暗地裏擲石子的人來嘲笑了。他說，做新文學家的祕訣，其一是要用些「屠介納夫」「郭歌里」之類使人不懂的字樣的。

凡有舊來音譯的名目：韃、獅子、葡萄、蘿蔔、佛、伊黎，……等都毫不爲奇的使用，而獨獨對於幾個新譯字來作怪，若是明知的，便可笑；倘不，更可憐。

其實是現在的許多翻譯者，比起往古的翻譯家來，已經含有加倍的頑固性了。例如南北朝人譯印度人名：「阿難陀」、「實

叉難陀」、「鳩摩羅什婆」……決不肯附會成中國的人名模樣，所以我們到了現在，還可以依了他國的譯例推出原音來。不料直到光緒末年，在留學生的書報上，說是外國出了一個「柯伯堅」，倘使粗粗一看，大約總不免要疑心他是「柯」府上的老爺「柯仲軟」的令兄罷，但幸而還有照相在，可知道並不如此，其實是俄國的 Kropotkin。那書上又有一個「陶斯道」，我已經記不清是 Dostoyevski 呢，還是 Tolstoi 了。

這「屠介納夫」和「郭歌里」，雖然古雅趕不上「柯伯堅」，但於外國人的氏姓上定要加一個「百家姓」裏所有的字，却幾乎成了現在譯界的常習，比起六朝和尚來，已可謂很『安本分』的了。然竟還有人從暗中來擲石子，裝鬼臉，難道真所謂『人心不古』麼？

我想，現在的翻譯家，倒大可以學學「古之和尙」，凡有人名、地名，什麼音便怎麼譯，不但用不着白費心思去嵌鑲，而且還須去改正。即如「柯伯堅」，現在雖然改譯「苦魯巴金」了，但第一音既然的 K 不是 Ku，我們便該將「苦」改作「克」，因為 K 和 Ku 的分別，在中國字音上是辦得到的。

而中國却是更沒有注意到，所以去年 Kropotkin 死去的消息傳出來的時候，上海「時報」使用日俄戰爭時旅順敗將 Kuro-patkin 的照相，把這位無治主義老英雄的面目來頂替了。

——熱風：不懂的音譯（一）

自命為「國學家」的對於譯音也加以嘲笑，確可以算得一種

古今的奇聞；但不特顯示他的昏愚，實在也足以看出他的悲慘。

倘如他的尊意，則怎麼辦呢？我想這只有三條計。上策是如有外國的事物都不談；中策是凡有外國人都稱之爲洋鬼子，例如屠介納夫的「獵人日記」、郭歌里的「巡按使」，都題爲『洋鬼子著』；下策是，只好將外國人名改爲王羲之、唐伯虎、黃三太之類，例如進化論是唐伯虎提倡的，相對論是王羲之發明的，而發見美洲的則爲黃三太。

倘不能，則爲自命爲國學家所不懂的新的音譯語，可是要侵入真的國學的地域裏來了。

中國有一部「流沙墜簡」，印了將有十年了。要談國學，那才可以算一種研究國學的書。開首有一篇長序，是王國維先生做的，要談國學，他才可以算一個研究國學的人物。而他的序文中有一段說：『案古簡所出爲地凡三（中略）其三則和闐東北之尼雅城及馬咱托拉拔滑史德三地也。』

這些譯音，並不比「屠介納夫」之類更古雅、更易懂。然而何以非用不可呢？就因爲有三處地方，是這樣的稱呼；即使上海的國學家怎樣冷笑，他們也仍然還是這樣的稱呼。當假的國學家正在打牌喝酒，真的國學家正在穩坐高齋讀古書的時候，沙士比亞的同鄉斯坦因博士却已經在甘肅新疆這些地方的沙磧裏，將漢晉簡牘掘去了；不但掘去，而且做出書來了。所以真要研究國學，便不能不翻回來；因爲真要研究，所以也就不能不行我的三策：或絕口不提，或但云『得於華夏』，或改爲『獲之於春申浦

畔』了。

而且不特這一事。此外如真要研究元朝的歷史，便不能不懂「屠介納夫」的國文，因為單用些「鴛鴦」「蝴蝶」這些字樣，實在是不够敷衍的。所以中國的國學不發達則已，萬一發達起來，則敢請恕我直言，可是斷不是洋場的自命爲國學家『所能廁足其間者也』的了。

但我於序文裏所謂三處中的『馬咱托拉拔拉滑史德』，起初却實在不知道怎樣斷句，讀下去才明白二是「馬咱托拉」，三是「拔拉滑史德」。

所以要清清楚楚的講國學，也仍然須嵌外國字，須用新的標點的。

——熱風：不懂的音譯

以擺脫傳統思想的束縛而來主張男女平等的男人，却偏喜歡用輕倩豔麗的字樣來譯外國女人的姓氏，加些草頭、女旁、絲旁。不是「絲黛兒」便是「雪琳娜」。西洋和我們雖然遠我遙遙，但姓氏並無男女之別，却和中國一樣的——除掉斯拉夫民族在語尾上略有區別之外。所以如果我們「周」家的姑娘，不另姓「綢」，「陳」府上的太太也不另姓「薩」，則「歐文」的小姐正無須改作「姬紋」，對於「托爾斯泰」夫人也不必格外費心，特別寫成「妥妳絲苔」也。

以擺脫傳統思想的束縛而來介紹世界文學的文人，却偏喜歡使外國人姓中國姓：Gogol 姓「郭」，Wilde 姓「王」，D'Annun-

zio 姓「段」，一姓「唐」，Holz 姓「何」，Gorky 姓「高」，Golsworthy 也姓「高」，假使他談到Gorky，大概稱他『我家rky』的了。我真萬料不到，一本「百家姓」，到現在還有這般偉力。

——華蓋集：咬文嚼字

古時候，咱們學化學，在書上很看見許多「金」旁和「非金」旁的古怪字，據說是原質名目，偏旁是表明「金屬」或「非金屬」的，那一邊大概是譯音。但是銻、鎰、錫、錯、鈞、連化學先生也講得很費力，總須附加道『這回是熟悉的悉，這回是休息的息了。這回是常見的錫。』而學生們爲要記得符號，仍須另外記住拉丁字。現在漸漸有起有機化學來，因此這類怪字就更多了，更難了，幾個字拚合起來，像貼商人帳桌面前的將「黃金萬兩」拚成一個怪字一樣。中國的化學家多能兼做新倉頡。我想，倘若就用原文，省下造字的功夫來，一定於本職的化學上更其大有成績，因爲中國人的聰明，是決不在白種人之下的。

——華蓋集：咬文嚼字

現在最會造字的是中國化學家，許多原質和化合物的名目，很不容易認得，連音也難以讀出來了。老實說，我是一看見就頭痛的，覺得遠不如就用萬國通用的拉丁名來得爽快，如果二十來個字母都認不得，請恕我直說：那麼化學也大抵學不好的。

——且介亭雜文：門外文談

論 文 章 的 歐 化

我於藝術家的事知道得極少，關於文字的事較為留心些。就如白話，從中，更就世所謂「歐化語體」來說吧。有人斥道：你用這樣的語體，可惜皮膚不白，鼻梁不高呀！誠然，這教訓是嚴厲的。但是皮膚一白，鼻梁一高，他用的大概是歐文，不是歐化語體了。正唯其皮不白、鼻不高，而偏要「的呵嗎呢」，並且一句裏用許多的「的」字，這才是爲世詬病的今日的中國的吾輩。

——華蓋集續編：當陶元慶君的繪畫展覽時

不料劉半農先生竟忽然病故了，學術界又短少了一個人。這是應該惋惜的。但我於音韻學一無所知，毀譽兩面，都不配說一句話。我因此記起的是別一件事，是在現在的白話將被「揚棄」或「唾棄」之前，他早是一位對於那時的白話，尤其是歐化式的白話的偉大的迎頭痛擊者。

他曾經有過極不費力、但極有力的妙文：

『我現在只舉一個簡單的例：

『子曰：「學而時習之，不亦悅乎？」』

『這太老式了，不好！』

『「學而時習之，」子曰，「不亦悅乎？」』

『這好！』

『「學而時習之，不亦悅乎？」子曰。』

『這更好！爲什麼好？歐化了。但「子曰」總沒有能歐化到「曰子」！』

這段話見於「中國文法通論」中，那書是一本正經的書；作者又是「新青年」的同人，五四時代「文學革命」的戰士，現在又成了古人了。中國老例，一死是常常能够增價的，所以我想從新提起，並且提出他終於也是「論語社」的同人，有時不免發些「幽默」；原先也有「幽默」，而這些「幽默」，又不免常常掉到「開玩笑」的陰溝裏去的。

實例也就是上面所引的文章，其實是，那論法，和頑固先生、市井無賴，看見青年穿洋服、學外國話了，便冷笑道：『可惜鼻子還低，臉孔也不白』的那些話，並沒有兩樣的。

自然，劉先生所反對的是『太歐化』，但「太」的範圍是怎樣的呢？他舉出的前二法，古文上沒有，談話裏却能有的，對人口談，也可以懂。只有將『子曰』改成『曰子』，是決不能懂的了。然而他在他所反對的歐化文中也尋不出實例來，只好說是『「子曰」終沒有能歐化到「曰子」！』那麼，這不是『無的放矢』嗎？

歐化文法的侵入中國白話中的大原因，並非因爲好奇，乃是爲了必要。國粹學家痛恨鬼子氣，但他住在租界裏，便會寫些

「霞飛路」、「麥特赫司脫路」那樣的怪地名；評論者何嘗要好奇，但他要說得精密，固有的白話不够用，便只得採些外國的句法。比較的難懂，不像茶淘飯似的可以一口吞下去是真的，但補這缺點的是精密。胡適先生登在「新青年」上的「易卜生主義」，比起近時的有些文藝論文來，的確容易懂，但我們不覺得它却又粗淺、籠統嗎？

如果嘲笑歐化式白話的人，除嘲笑之外，再去試一試紹介外國的精密的論著，又不隨意改變、刪削，我想他一定還能夠給我們更好的箴規。

用玩笑來應付敵人，自然也是一種好戰法，但觸着之處，須是對手的致命傷，否則，玩笑終不過是一種單單的玩笑而已。

——花邊文學：玩笑只當它玩笑（上）

論翻譯和改進中國語文

……至於供給甲類讀者（「很受了教育的」）的譯本，無論什麼，我是至今主張『寧信而不順』的。自然，這所謂「不順」，決不是說「跪下」要譯作「跪在膝之下」，「天河」要譯作「牛奶路」的意思，乃是說，不妨不像吃茶淘飯一樣幾口可以嚥完，

却必須費牙來嚼一嚼。這裏就來了一個問題：爲什麼不完全中國化，給讀者省些力氣呢？這樣費解，怎樣還可以稱爲翻譯呢？我的答案是：這也是譯本，這樣的譯本，不但輸入新的內容，也輸入新的表現法。中國的文和話，法子實在太不精密了，作文的祕訣，是在避去熟字，刪掉虛字，就是好文章，講話的時候，也時時要辭不達意，這就是話不夠用，所以教員講書，也必須借助於粉筆。這語法的不精密，就在證明思路的不精密，換一句話，就是腦筋有一些胡塗。倘若永遠用着胡塗話，即使讀的時候，滔滔而下，但歸根結蒂，所得的還是一個胡塗的影子。要醫這病，我以爲只好陸續吃一點苦，裝進異樣的句法去，古的、外省外府的、外國的，後來更可以據爲己有。這並不是空想的事情。遠的例子，如日本，他們的文章裏，歐化的語法是極平常的了，和梁啓超做「和文漢讀法」時代，大不相同；近的例子，就如來信所說，一九二五年曾給羣衆造出過「罷工」這一個字眼，雖然未曾有過，然而大衆已都懂得了。

.....

說到翻譯文藝，倘以甲類讀者爲對象，我是也主張直譯的。我自己的譯法，是譬如『山背後太陽落下去了』，雖然不順，也決不改作『日落山陰』，因爲原意以山爲主，改了就變成太陽爲主了。雖然創作，我以爲作者也得加以這樣的區別。一面儘量的輸入，一面儘量的消化、吸收，可用的傳下去了，渣滓就聽它剩落在過去裏。所以在現在容忍『多少的不順』，倒並不能算「防

守」，其實也還是一種「進攻」。在現在民衆口頭上的話，都不錯，那是「順」的，但爲民衆口頭上的話搜集來的話胚，其實也還是要順的，因此我也是主張容忍「不順」的一個。

但這情形也當然不是永遠的，其中的一部份，將從「不順」而成爲「順」，有一部份，則因爲到底「不順」而被淘汰、被踢開。這最要緊的是我們自己的批評。如來信所舉的譯例，我都可以承認比我譯得更「達」，也可以推定並且更「信」，對於讀者和譯者，都有很大的益處……

爲乙類讀者（「略能識字的」）譯作的方法，我沒有細想過，此刻說不出什麼來。但就大體看來，現在也還不能和口語——各處各種的土話——合一，只能成爲一種特別的白話，或限於某一地方的白話。後一種，某一地方以外的讀者就看不懂了，要它分佈較廣，勢必至於要用前一種，但因此也就仍然成爲特別的白話，文言的分子也多起來。我是反對用太限於一處的方言的，例如小說中常見的「別鬧」「別說」等類吧，假使我沒有到過北京，我一定解作『另外搗亂』『另外去說』的意思，實在遠不如較近文言的「不要」來得容易了然，這樣的只在一處活着的口語，倘不是萬不得已，也應該迴避的。還有章回體小說中的筆法，即使眼熟，也不必儘是採用，例如『林冲笑道：原來，你認得。』和『原來，你認得。——林冲笑着說』。這兩條，後一例雖然看去有些洋氣，其實我們講話的時候倒常用，聽得「耳熟」的。但中國人對於小說是看的，所以還是前一例覺得「眼熟」，

在書上遇見後一例的筆法，反而好像生疏了。沒有法子，現在只好採說書而去其油滑，聽閒談而其散漫，博取民衆的口語而存其比較地大家能懂的字句，成爲四不像的白話。這白話得是活的，活的緣故，就因爲有些是從活的民衆的口頭取來，有些是要從此注入活的民衆裏面去。

——二心集：關於翻譯的通信

文法繁複的國語，較易於翻譯外國文，語系相近的，也較易於翻譯，而且也是一種工作。荷蘭翻德國，俄國翻波蘭，能說這和並不工作有什麼區別麼？日本語和歐美很「不同」，但他們逐漸添加了新句法，比起古文來，更宜於翻譯而不失原來的精悍的語氣，開初自然是須『找尋句法的綫索位置』，很給了一些人不「愉快」的，但經找尋和習慣，現在已經同化、成爲己有了。中國的文法，比日本的古文還要不完備，然而也會有些變遷，例如「史漢」不同於「書經」，現在的白話文又不同於「史漢」；有添造，例如唐譯佛經、元譯上諭，當時很有些「文法句法詞法」是生造的，一經習用，便不必伸出手指，就懂得了。現在又來了「外國文」，許多句子，即也須新造，——說得壞點，就是硬造。據我的經驗，這樣譯來，較之化爲幾句，更能保存原來的精悍的語氣，但因爲有待於新造，所以原先的中國文是有缺口的。

——二心集：「硬譯」與「文學的階級性」

缺 页

第三輯

缺 页

論白話文和羅馬字的反對派

冷笑的人，雖然反對改革，却又未必有保守的能力；即如文字一面，白話固然看不上眼，古文也不甚提得起筆。

——熱風：隨感錄四十一

民國八年正月間，我在朋友家裏看到上海一種什麼報的星期增刊諷刺畫，正是開宗明義第一回，畫着幾方小圖，大意是罵主張廢漢文的人的，說是給外國醫生換上外國狗的心了，所以讀羅馬字時，全是外國狗叫。但在小圖的上面，又有兩個雙鉤大字「潑克」似乎便是這增刊的名目，可是全不像中國話。我因此很覺這美術家可憐；他——對於個人的人身攻擊姑且不論——學了外國畫，來罵外國話，然而所用的名目，又仍然是外國話。諷刺畫本可以針砭社會的鋼疾，現在施針砭的人的眼光，在一方尺大的紙片上，尙且看不分明，怎能指出確當的方向、引導社會呢？

——熱風：隨感錄第四十六

記得初提倡白話的時候，是得到各方面劇烈的攻擊的。後來白話漸漸通行，勢不可遏，有些人便一轉而引爲自己之功，美其名曰「新文化運動」；又有些人便主張白話不妨作通俗之用；

又有些人却道白話要做得好仍須看古書。前一類早已二次轉舵，又反過來嘲罵「新文化」了；後二類是不得已的調和派，只希圖多留幾天僵死！到現在還不少，我曾在雜誌上掙擊過的。

——墳：後記

但是，在中國剛剛提起文學革新，這就反動了。不過白話文却風行起來，不大受阻礙。這是怎麼一回事呢？就因為當時又有錢玄同先生提倡廢止漢字，用羅母字來替代。這本也不過是一種文字革新，很平常的，但被不喜歡改革的中國人聽見，就大不得了，於是便放過了比較平和的文學革命，而竭力來罵錢玄同。白話乘了這一個機會，居然減去了許多敵人，反而沒有阻礙，能够流行了。

中國人的性情是總喜歡調和、折中的。譬如你說，這屋子太暗，須在這裏開一個窗，大家一定不允許的；但如果你主張拆掉屋頂，他們就會來調和，願意開窗了。沒有更激烈的主張，他們總連平和的改革也不肯行。那時白話文之得以通行，就因為有廢掉中國字而用羅馬字母的議論的緣故。

——三閒集：無聲的中國

甲 A-a-a-ch！

乙 你搬到外國去！並且帶了你的家眷！你可是黃帝子孫？中國話裏歎聲儘多，你為什麼要說洋話？敝人是不怕的，敢說：要你搬到外國去！

丙 他是在罵中國，奚落中國人，替某國間接宣傳咱們中國

的壞處。他的表兄的姪子的太太就是某國人。

丁 中國話裏這樣的嘆氣倒也有的，他不過是自然地喊。但這就證明了他是一個死屍！現在應該用表現法；除了表現地喊，一切聲音都不算聲音。這“A-a-a”倒也有一點成功了，但那“ch”就沒有味——自然，我的話也許是錯的；但至少我今天相信我的話並不錯。

戊 那麼，就須說「嗟」，用這樣「引車賣漿者流」的話，是要使自己的身份成爲下等的。況且現在正要讀經了……

己 胡說！說「唉」也行。但可恨他竟說過好幾回，將「唉」都「壟斷」了去，使我們沒有來說的餘地了。

庚 曰「唉」乎？予蔑聞之。何也？噫嘻嗎呢爲之障也。

辛 然哉！故余所主張而文言者也。

壬 嗟乎！余曩者之曾爲白話，蓋痰迷心竅者也，而今悔之矣。

癸 他說「呸」麼？這是人格已經破產了！我本就看不起他，正如他的看不起我。現在因爲受了庚先生幾句搶白，便「呸」起來；非人格破產是什麼？我並非贊成庚先生，我也批評過他的。可是他不配「呸」庚先生。我就是愛說公道話。

子 但他是說「噯」。

丑 你是他一黨，否則，何以替他來辯？我們是青年，我們就有這個脾氣，心愛吹毛求疵。他說「呸」或說「噯」，我固然沒有聽到；但即使他說的真是「噯」，又何損於癸君的批評的價

值呢。可是你既然是他的那一黨，那麼你也就人格破產了！

寅 不要破口就罵，滿口謾罵不成其爲批評，Gentleman 決不如此。至於說批評全不能罵那也不然。應該估定他的錯處，給以相當的罵，像塾師打學生的手心一樣，要公平。罵人，自然，也許要得到回報的，可是我們也須有這一點不怕事的胆量：批評本來是「精神的冒險」呀！

卯 這確是一條熹微翠樸的硬漢！王九媽媽的峻嶒小提囊，杜鵑叫道『行不得也哥哥』兒。滄然「哀哈」之藍縷的蒺藜，劣馬樣兒。這口風一滑溜，凡有緋剛的評論都要逼得翹辮兒了。

辰 並不是這麼一回事。他是竊取着外國人的聲音，翻譯着。喂！你爲什麼不去創作？

巳 那麼，他就犯了罪了！研究起來，字典上只有“Ach”，沒有什麼“A-a-a-ch”。我實在料不到他竟這樣杜撰。所以我說：你們都得買一本字典，坐在書房裏看看，這才免得爲這類脚色所欺。

午 他不再往下說，他的話流產了。

未 夫今之青年，何其多流產也，豈非因爲急於出風頭之故麼？所以我奉勸今之青年，安份守己，切莫動彈，庶幾可免於流產，……

申 夫今之青年何其多誤譯也，還不是因爲不買字典之故麼？且夫……

酉 這實在「唉」得不行！中國之所以這樣『世風日下』，

就是他說了「唉」的緣故，但是諸位在這裏，我不妨明說，三十年前，我也曾經「唉」過的，我何嘗是木石，我實在是開風氣之先。後來我覺得流弊太多了，便絕口不談此事，並且深惡而痛絕之。並且到了今年，深悟讀經之可以救國，並且深信白話文之應該廢除。但是我並不說中國應該守舊……

戊 我也並且到了今年，深信讀經之可以救國……

亥 並且深信白話文之應當廢除……

——華蓋集：評心雕龍

我總要上下四方尋求，得到一種最黑、最黑、最黑的咒文，先來詛咒一切反對白話、妨害白話者。即使人死了真有靈魂，因這最惡的心，應該墮入地獄，也將決不改悔，總要先來詛咒一切反對白話、妨害白話者。

自從所謂「文學革命」以後，供給孩子的書籍，和歐美日本一比較，雖然很可憐，但總算有圖有說，只要能讀下去就可以懂得的了。可是一班別有心腸的人們，便竭力來阻遏它，要使孩子的世界中，沒有一絲樂趣。北京現在常用「馬虎子」這一句話來恐嚇孩子們。或者說，那就是「開河記」上所載的，給隋煬帝開河、蒸死小兒的麻叔謀；正確地寫起來，須是「馬胡子」。那麼，這麻叔謀乃是胡人了。但無論他是什麼人，他的喫小孩究竟也還有限，不過盡他的一生。妨害白話者的流毒却甚於洪水猛獸，非常廣大也非常長久，能使全中國化成一個「麻胡」，凡有孩子都死在他肚子裏。

只要對於白話來加以謀害者，都應該滅亡！

這些話，紳士們自然難免要掩住耳朵的，因為就是所謂『跳到半天空，罵得體無完膚——還不肯罷休』。而且文士們一定也要罵，以為大悖於「文格」，亦即大損於「人格」。豈不是『言者心聲也』麼？「文」和「人」當然是相關的，雖然人間世本來千奇百怪，教授們也有「不尊敬」作者的人格而不能『不說他的小說好』的特別種族。但這些我都不管，因為我幸而還沒有爬上「象牙之塔」去，正無須怎樣小心。倘若無意中竟已撞上了，那就立刻跌下來吧。然而在跌下來的中塗，當還未到地之前，還要說一遍：

只要對於白話來加以謀害者，都應該滅亡！

——朝華夕拾：二十四孝圖

論 國 粹

故所謂古文明國者，悲涼之語耳，嘲諷之辭耳！中落之胄，故家荒矣，則喋喋語人，謂厥祖在時，其為智慧武怒者何如，嘗有閔宇崇樓、珠玉犬馬、尊顯勝於凡人。有聞其言孰不騰笑？夫國民發展，功雖有在於懷古，然其懷也，思理朗然，如鑑明鏡，

時時上征，時時反顧，時時進光明之長塗，時時念輝煌之舊有，故其新者日新，而其古亦不死。若不知所以然，漫誇耀以自悅，則長夜之始，即在斯時。

——廣：摩羅詩力說

宋的文藝，現在似的國粹氣味就薰人。然而遼金元陸續追來了，這消息很耐尋味。漢唐雖然也有邊患，但魄力究竟雄大，人民具有不至於爲異族奴隸的自信心，或者竟毫未想到，凡取用外來事物的時候，就如將彼俘來一樣，自由驅使，絕不介懷。一到衰弊陵夷之際，神經可就衰弱過敏了，每遇外國的東西，便覺得彷彿彼來俘我一樣，推拒、惶恐、退縮、逃避，抖成一團，又必想一篇道理來掩飾，而國粹遂成爲孱王和孱奴的寶貝。

無論從那裏來的，只要是食物，壯健者大抵就無需思索，承認是吃的東西。惟有衰病的，却總常想到害胃、傷身，特別有許多禁條、許多避忌；還有一大套比較利害而終於不得要領的理由，例如喫固無妨，而不喫尤穩，食之或當有益，然究以不喫爲宜云云之類。但這一類人物，總要日見其衰弱的，因爲他終日戰戰兢兢，自己先已失了活氣了。

不知道南宋比現今如何，但對外敵，却明明已經稱臣，惟獨在國內特多繁文縟節以及勞叨的碎話。正如倒霉人物，偏多忌諱一般，豁達闊大之風消歇淨盡了。直到後來，都沒有什麼大變化。我曾在「古物陳列所」所陳列的古畫上看見一顆印文，是幾個羅母字母。但那是所謂「我聖祖仁皇帝」的印，是征服了漢族

的主人，所以他敢；漢族的奴才是不敢的。便是現在，便是藝術家，可敢用洋人的印的麼？

——墳：看鏡有感

其一就是『整理國故』，自從新思潮來到中國以後，其實何嘗有力，而一羣老頭子，還有少年，却已喪魂失魄的來講國故了，他們說：『中國自有許多好東西都不整理保存，倒去求新，正如放棄祖宗遺產一樣不肖。』抬出祖宗來的說法，那自然是極威嚴的，然而我總不相信在舊馬褂未曾洗淨疊好之前，便不能做一件新馬褂。就現狀而言，做事本來還隨各人的自便，老先生要整理國故，當然不妨去埋在南窗下讀死書，至於青年，却自有他們的活學問和新藝術，各幹各事，也還沒有大妨害的，但若拏了這面旗子來號召，那就是要中國永遠與世界隔絕了。倘以為大家非此不可，那更是荒謬絕倫！我們和古董商人談天，他自然總稱讚他的古董如何好，然而他決不痛罵畫家、農夫、工匠等類，說是忘記了祖宗；他實在比許多國學家聰明得遠。

——墳：未有天才之前

現在的社會，分不清理想和妄想的區別。再過幾時，還要分不清「做不到」與「不肯做到」的區別，要將掃除庭園與劈開地球混作一談。理想家說，這花園有穢氣，須得掃除——到那時候，說這種話的人，也要算在理想黨裏，——他却說道，他們從來在此小便，如何掃除。萬萬不能，也斷乎不可！

那時候，只要從來如此，便是寶貝。即使無名腫毒，倘若生

在中國人身上，也便『紅腫之處，豔若桃花，潰爛之時，美如乳酪』，國粹之所在，妙不可言。那些理想學理，法理既是洋貨，自然完全不在話下了。

——熱風：隨感錄三十九

什麼叫「國粹」。照字面看來，必是一國所獨有，他國所無的事物了。換一句話，便是特別的東西。但特別未必定是好，何以應該保存？

譬如一個人，臉上長了一個瘡，額上腫出一顆瘡，的確是比衆不同，顯出他特別的樣子，可以算他的「粹」，然而據我看來，還不如將這「粹」割去了，同別人一樣的好。

倘說：中國的國粹，特別而且好；又何以現在糟到如此情形，新派搖頭，舊派也嘆氣。

我有一位朋友說得好：『要我們保存國粹，也須國粹能保存我們。』保存我們，的確是第一義。只要問他有無保存我們的力量，不管他是否國粹。

——熱風：隨感錄三十五

現在許多人有大恐懼，我也有大恐懼。

許多人所怕的，是「中國人」這名目要消滅；我所怕的，是中國人要從「世界人」中擠出。

我以為「中國人」這名目，決不會消滅；只要人種還在，總是中國人。譬如埃及、猶太人，無論他們還有「國粹」沒有，現在總叫他埃及、猶太人，未嘗改了稱呼。可見保存名目，全不必

勞力費心。

但是想在現在的世界，協同生長，掙一地位，即須有相當的進步的知識道德、品格、思想，纔能夠站得住腳，這事極須勞力費心，而「國粹」多的國民，尤爲勞力費心，因爲他的「粹」太多。粹太多，便太特別，太特別，便難與種種人協同生長，掙得地位。

有人說：『我們要特別生長，不然，何以爲中國人！』

於是乎要從「世界人」中擠出。

於是乎中國人失了世界，却暫時仍要在這世界上住——這便是我的大恐懼！

——熱風：隨感錄三十六

中國人向來有點自大——祇可惜沒有「個人的自大」，都是「合羣的愛國的自大」，這便是文化競爭失敗之後，不能再見振拔改進的原因。

「合羣的自大」「愛國的自大」是黨同伐異，是對少數的天才宣戰——至於對別國文明宣戰，却尙在其次。他們自己毫無特別才能可以誇示於人，所以把這國拿來做影子；他們把國裏的習慣制度抬得很高，讚美得了不得，他們的國粹，既然這樣有榮光，他們自然也有榮光了！倘若遇見攻擊，他們也不必自去應戰，因爲這種蹲在影子裏張目搖舌的人，數目極多，祇須用 Mob 的長枝，一陣亂噪，便可以制勝。勝了，我是一羣中的人，自然也勝了；若敗了時，一羣中有許多人，未必是我受虧；大凡聚衆滋

事時，多具這種心理，也就是他們的心理。他們舉動，看似猛烈，其實却很卑怯。至於所生結果，則復古、尊王、扶清滅洋等等，已領教得多了。所以多有這「合羣的愛國的自大」的國民，真是可哀，真是不幸！

不幸中國偏祇多這一種自大，古人所作所說的事，沒一件不好，遵行還怕不及，怎敢說到改革？

——熱風：隨感錄三十八

中國人倘能努力再古一點，也未必不能有古到三皇五帝以前的希望，可惜時時遇着新潮、新空氣盪激着，沒有工夫了。

在現存的舊民族中，最合中國式理想的，總要推錫蘭島的 vedda 族。他們和外界毫無交涉，也不受別民族的影響，還是原始狀態，真不愧所謂「羲皇上人」。

但聽說他們人口年年減少，現在快要沒有了，這實在是一件萬分可惜的事。

——熱風：人心很古

自大與好古，也是土人的一個特性。英國喬治葛來任紐西蘭總督的時候，做了一部「多島海神話」，序裏說他著書的目的，並非全為學術，大半是政治上的手段。他說紐西蘭土人是不能同他說理的。只要從他們的神話的歷史裏，抽出一條相類的事來做一個例，講給酋長祭師們聽，一說便成了。譬如要造一條鐵路，倘若對他們說這事如何有益，他們決不肯聽，我們如果根據神話，說從前某某大仙，曾推着獨輪車在虹霓上走，現在要仿他造

一條路，那便無不可了。中國的「十三經」「二十五史」正是酋長祭師們一心崇奉的治國平天下的譜，此後凡與土人有交涉的「西哲」，倘能人手一編，便助成了我們的東學西漸，很使士人高興，但不知那譯本的序上寫些什麼呢？

——熱風：隨感錄第四十二

現在外國的考古學者們便翩然而至了。

他們活有餘力，則以考古，但考古尚可，幫同保古就更可怕了，有些外人很希望中國永是一個大古董以供他們的賞鑑，這雖然可惡，却還不奇，因為他們究竟是外人。而中國竟也有自己還不够，並且要率領了少年、赤子，共成一個大古董以供他們的賞鑑者，則真不知是生着怎樣的心肝。

中國廢止讀經了，教會學校不是還請腐儒做先生，教學生讀四書麼？民國廢去跪拜了，猶太學校不是偏請遺老做先生，要學生磕頭拜壽麼？外國人辦給中國人看的報紙，不是最反對五四以來的小改革麼？而外國總主筆治下的中國小主筆，則倒是崇拜道學，保存國粹的！

但是，無論如何，不革新，是生存也為難的，而況保古。現狀就是鐵證，比保古家的萬言書有力得多。

我們目下的當務之急，是：一要生存，二要溫飽，三要發展。苟有阻礙這前途者，無論是古是今，是人鬼，是「三墳」「五典」、百宋千元、天球河圖、金人玉佛、祖傳丸散、祕製膏丹，全都踏倒它。

保古家大概總讀過古書，『林回棄千金之璧，負赤子而趨。』該不能說是禽獸行爲吧。那麼棄赤子而抱千金之璧的是什麼？

——華蓋集：忽然想到（六）

凡老的、舊的，都已經完了！這也應該如此。雖然這一句話實在對不起一般老前輩，可是我也沒有別的法子。

中國人有一種矛盾思想，即是：要子孫生存，而自己很想活得很長久，永遠不死；及至知道沒法可想非死不可了，却希望自己的屍身永遠不腐爛。但是想一想吧，如果從有人類以來的人們的屍身都不爛，豈非地面上的死屍早已堆得比魚店裏的魚還要多，連掘井造房子的空地都沒有了麼？所以我想凡是老的、舊的，實在倒不如高高興興的死去的好。

——集外集拾遺：老調子已經唱完

有人說：『試看元朝的蒙古人、清朝的滿洲人，不是都被我們同化了麼？照此看來則將來無論何國，中國都會這樣地將他們同化的。』……殊不知這種意見，在現在是非常錯誤的。我們爲什麼能夠同化蒙古人和滿洲人呢？因爲爲他們的文化比我們的低得多。倘使別人的文化和我們的相敵或更進步，那結果便要大不相同了。他們倘比我們更聰明，這時候我們不但不能同化他們，反要被他們利用了我們的腐敗文化，來治理我們這腐敗民族。他們對於中國人是毫不愛惜的，當然任憑你腐敗下去，現在聽說又很有別國人在尊重中國的舊文化了，那裏是實在尊重呢？不過是利用！

——集外集拾遺：老調子已經唱完

那麼，怎麼好呢？我想唯一的方法，首先是拋棄了老調子，舊文章、舊思想，都已經和現在的社會毫無關係了，從前孔子周遊列國的時代，所坐的是牛車，現在我們還坐牛車麼？從前堯舜的時候，喫東西用泥碗，現在我們所用的是什麼？所以生在現今的時代，捧着古書是完全沒有用處的了。

——集外集拾遺：老調子已經唱完

中國的文化，我可是實在不知道在那裏。所謂文化之類，和現在的民衆有什麼關係、什麼益處呢？……中國的文化都是侍奉主子的文化，是用很多人的痛苦換來的。無論中國人、外國人，凡是稱讚中國文化的，都是以主子自居的一部份。

這就是說：保存舊文化，是要中國人永遠做侍奉主子的材料，苦下去，苦下去。雖然現在的闊人富翁們，他們的子孫也不能逃。

——集外集拾遺：老調子已經唱完

論 古 書

我看中國書時，總覺得就沉靜下去，與實際人生離開；讀

外國書——但除了印度——時，往往就與人生接觸，想做點事。

中國書雖有勸人入世的話，也多是僵屍的樂觀，外國書即使是頹唐和厭世的，但却是活人的頹唐和厭世。

我以爲要少——或者竟不——看中國書，多看外國書。

——華蓋集：青年必讀書

有的說，如果都用白話文，人們便不能看古書，中國的文化就滅亡了。其實呢，現在的人們大可以不必看古書，即使古書裏真有好東西，也可以用白話來譯出的，用不着那麼心驚胆戰。他們又有人說外國尚且譯中國書，足見其好，我們自己倒不看麼。殊不知埃及的古書，外國也譯，非洲黑人的神話，外國人也譯，他們別有用意，即使譯出，也算不了怎樣光榮的事的。

——三開集：無聲的中國

從趙雪陽先生的通信裏，知道對於我那篇「青年必讀書」的答案曾有一位學者向學生發議論，以爲我『讀得中國書非常的多，……如今偏不讓人家讀……這是什麼意思呢！』

我讀確讀過一點中國書，但沒有『非常的多』；也並不『偏不讓人家讀』。有誰要讀，當然隨便。只是倘若問我的意見，就是：要少——或者竟不——看中國書，多看外國書。

這是這麼一個意思——

我向來是不喝酒的，數年之前，帶些自暴自棄的氣味地喝起酒來了，當時倒也覺得有點舒服。先是小喝，繼而大喝，可是酒量愈增，食糧就減下去了，我知道酒精已經害了腸胃。現在有時

戒除，有時也還喝，正如還要翻翻中國書一樣。但是和青年談起飲食來，我總說：你不要喝酒。聽的人雖然知道我曾經縱酒，而都明白我的意思。

我即使自己出的是天然痘，決不因此反對種牛痘；即使開了棺材舖，也不來謳歌瘟疫的。

就是這麼一個意思。

——集外集拾遺：就是這麼一個意思

論 讀 經

自從章士釗主張讀經以來，論壇上又很出現了一些議論，如謂經不必尊，讀經乃是開倒車之類。我以爲這都是多事的，因爲民國十四年的「讀經」，也如民國前四年，四年，或將來的二十四年一樣，主張者的意思，大抵並不是反對者所想像的那麼一回事。

尊孔，崇儒，讀經，復古，由來已經很久了。皇帝和大臣們，向來總要取其一端，或者『以孝治天下』，或能『以忠詔天下』，而且又『以貞節勵天下』，但是二十四史不現在麼？其中有多少孝子、忠臣、節婦和烈女？自然，或者是多到歷史上裝不

下去了；那麼去翻專誇本地人物的府縣志書去。我可以說，可惜男的孝子和忠臣也不多的，只有節烈的婦女的名冊，却大抵有一大卷以至幾卷。孔子之徒的經，真不知讀到那裏去了；倒是不識字的婦女們能實踐。還有，歐戰時候的參戰，我們不是常常自負的麼？但可曾用「論語」感化過德國兵，用「易經」咒翻了潛水艇呢？儒者們引爲勞績的，倒是那大抵目不識丁的華工！

所以要中國好，或者倒不如不識字吧，一識字，就有近乎讀經的病根了。『瞰亡往拜』『出疆載質』的最巧玩藝兒，經上都有，我讀熟過的。只有幾個胡塗透頂的笨牛，真會誠心誠意來主張讀經。而且這樣的脚色，也不消和他們討論。他們雖說什麼經、什麼古，實在不過是空嚷嚷。問他們經可是要讀到像顏回、子思、孟柯、朱熹、秦檜（他是狀元）、王守仁、徐世昌、曹錕；古可是要復到像清（即所謂「本朝」）、元、金、唐、漢、禹、湯、文武、周公、無懷氏、葛天氏？他們其實都沒有定見。他們也知不清顏回以至曹錕爲人怎樣，「本朝」以至「葛天氏」情形如何？不過像蒼蠅們失掉了垃圾堆，自不免嗡嗡地叫。況且既然是誠心誠意主張讀經的笨牛，則決無鑽營、取巧、獻媚的手段可知，一定不會鬧氣；他的主張，自然也決不會發生什麼效力的。

至於現在的能以他的主張引起若干議論的，則大概是闊人。闊人決不是笨牛，否則他早已伏處牖下老死田間了。現在豈不是真值『人心不古』的時候麼？則其所以得闊之道，居然可知道。他們的主張，其實並非那些笨牛一般的真主張，是所謂別有用

意，反對者們以爲他眞相信讀經可以救國，眞是『謬以千里了』。

我總相信現在的開人都是聰明人；反過來說，就是倘使老實，必不能開是也。至於所掛的招牌是佛學，是孔道，那倒沒有什麼關係。總而言之，是讀經已經讀過了。很悟到一點玩意兒，這種玩意兒，是孔二先生的先生老聃的大著作裏就有的，此後的書本子裏還隨時可得。所以他們都比不識字的節婦、烈女、華工聰明；甚而至於比真要讀經的笨牛還要聰明。何也？曰：『學而優則仕』故也。倘若「學」而不「優」，則以笨牛沒世，其讀經的主張也不爲世間所知。

孔子豈不是『聖之時者也』麼，而況「之徒」呢？現在是主張「讀經」的時候了。武則天做皇帝，誰敢說『男尊女卑』？多數主義雖然現稱爲過激派，如果在列寧治下，則共產之合於葛天氏，一定可以考據出來的。但幸而現在英國和日本的力量還不弱，所以主張親俄者，是被盧布換去了良心。

我看不見讀經之徒的良心怎樣，但我覺得他們大抵是聰明人，而這聰明，就是從讀經和古文得來的。我們曾經文明過而後來奉迎過蒙古人、滿洲人大駕了的國度裏，古書實在太多，倘不是笨牛，讀一點就可以知道，怎樣敷衍、偷生、獻媚、弄權、自私，然而能够假借大義，竊取美名。再進一步，並可以悟出中國人是健忘的，無論怎樣言行不符，名實不副，前後矛盾，撒謊造謠，蠅營狗苟，都不要緊，經過若干時候，自然被忘得乾乾淨

淨，只要留下一點衛道模樣的文字，將來仍不失爲「正人君子」。況且即使將來沒有「正人君子」之稱，於目下實利又何損哉？

這一類的主張讀經者，是明知道讀經不足以救國的，也不希望人們都讀成他自己那樣的；但是，要些把戲，將人們作笨牛看則有之，「讀經」不過是這一回要把戲偶而用到的工具。抗議的諸公倘若不明乎此，還要正經老實地來評道理，談利害，那我可不再客氣，也要將你們歸入誠心誠意主張讀經的笨牛類裏去了。

以這樣文不對題的話來解釋「儼乎其然」的主張，我自己也知道有不恭之嫌，然而我又自信我的話，因爲我也是從「讀經」得來的。我幾乎讀過十三經。

衰老的國度大概就免不了這類現象。這正如人體一樣，年事老了，廢料愈積愈多，組織間又沉積下礦質，使組織變硬，易就於滅亡。一面，則原是養衛人體的游走細胞（Wanderzelle）漸次變性，只顧自己，只要組織間有小洞，牠便鑽，蠶食各組織，使組織耗損，易就於滅亡。俄國有名的醫學者梅契尼珂夫（Elias Metschnikov）特地給牠別立了一個名目：大嚼細胞（Fusser-zelle）。據說，必須撲滅了這些，人體才免於衰老；要撲滅這些，則須每日服用一種酸性劑。他自己就實行着。

古國的滅亡，就因爲大部份的組織被太多的古習慣教養得硬化了，不再能够轉移，來適應新環境。若干分子又被太多的壞經驗教養得聰明了，於是變性，知道在硬化的社會裏，不妨妄行。

一個闊人說要讀經，喻的一陣一羣狹人也要說要讀經。豈但「讀」而已哉，據說還可以「救國」哩。『學而時習之，不亦說乎』，那也許是確鑿的吧，然而甲午戰敗了——為什麼獨獨要說「甲午」呢？是因為其時還在開學校、廢讀經以前。

我以為伏案還未功深的朋友，現在正不必埋頭來哼綫裝書。倘其咿唔日久，對於舊書有些上癮了，那麼，倒不如去讀史，尤其是宋朝、明朝史，而且尤須是野史，或者看雜說。

……史書本來是過去的陳帳簿，和急進的猛士不相干。但先前說過，倘若還不能忘情於咿唔，倒也可以翻翻，知道我們現在的情形，和那時的何其神似，而現在的昏妄舉動、胡塗思想，那時也早已有過，並且都鬧糟了。

……總之，讀史，就愈可以覺悟到中國改革之不可緩了。雖是國民性要改革也得改革，否則雜史、雜說上所寫的是前車。一改革，就無須怕孫女兒總要像點祖母那些事，譬如祖母的脚是三角形，步履惟艱的，小姑娘却是天足，能飛跑；丈母老太太出過天花，臉上有些缺點的，令夫人却種的是牛痘，所以細皮白肉；這也就大差其遠了。

——華蓋集：讀經與讀史

論 假 國 學 家

我在二月四日的「晨報」副刊上看見式芬先生的雜感，很詫異天下竟有這樣迂的老先生，竟不知世故到這地步，還來同「學衡」諸公談學理。夫所謂「學衡」者，據我看來，實不過聚在「聚寶之門」左近的幾個假古董所放的假毫光；雖然自稱爲「衡」，而本身的秤星尙且未曾釘好，更無論於他所衡的輕重的是非。所以，決用不着較準，只要估一估就明白了。

「弁言」說：『籀繹之作必趨雅音以崇之』，「籀繹」如此，述作可知。夫文者，即使不能「載道」，却也應該「達意」，而不幸諸公雖張皇國學，筆下却未免欠亨，不能自了，何以「衡」人。這實在是一個大缺點。看吧，諸公怎麼說——

「弁言」云：『雜誌邇例，弁以言。』按宣言卽布告，而弁者，周人戴在頭上的瓜皮小帽一般的帽子，明明是頂上的東西，所以「弁言」就是序，異於「雜誌邇例」的宣言，并爲一談，太汗漫了。「評提倡新文化者」文中說：『或操筆以待，每一新書出版，以必爲之序。以盡其領袖後進之責。顧亭林曰，人之患在好爲人師。其此之謂乎。故語彼等以學問之標準與良知，猶語商賈

以道德，娼妓以貞操也。』原來做一篇序『以盡其領袖後進之責』便有這樣大的罪案。然而諸公又何以也『突而弁兮』的「言」了起來呢？照前之推論，那便是我的質問，却正是『語商賈以道德，娼妓以貞操也』了。

「中國提倡社會主義之商榷」中說：『凡理想學說之發生，皆有其歷史之背映。決非懸空虛構，造烏托之邦，作無病之呻也。』查「英吉之利」的摩耳，並未做Pia of uto，雖曰之乎者也，欲罷不能，但別尋古典，也非難事，又何必當中加榷呢！於古未聞「觀史之陀」，在今不去「寧古之塔」，奇文如此，真可謂「有病之呻」了。

「國學撫譚」中說：『雖三皇寥廓而無極，五帝摺紳先生難言之。』人而能「寥郭」已屬「奇聞」，而第二句尤為費解，不知是三皇之事，五帝與摺紳先生難言之，抑是五帝之事，摺紳先生也難言之呢？推度情理，當從後說，然而太史公所謂『摺紳先生難言之』者，乃指『五家言黃帝』，而並不指五帝，所以翻開「史記」，便是赫然的一篇「五帝本紀」，又何嘗「難言之」：難道太史公在漢朝，竟應該算是下等社會中人麼？

「記白鹿洞談虎」中說：『諸義老能健談，談多稱虎。當其摹示扶噬之狀。聞者鮮不變色。退而記之，亦資談噓之類也。』姑不論其「能」「健」「談」「稱」，牀上安牀，「扶噬之狀」終於未記，而「變色」的事，但「資談噓」，也可謂太遠於事情。倘使但「資談噓」則先前的聞而色變者，簡直是獸子了。記又

云：『偃者。新鬼而膏虎牙者也，』剛做「新鬼」，便「膏虎牙」，實在可憫。那麼虎不但食人，而且也食鬼了。這是古來未知的新發見。

「漁文人行」的起首道：『楚王無道殺伍奢。覆巢之下無完家』這「無完家」雖比「無完卵」新奇，但未免頗有語病。假如「家」就是鳥巢，那便犯了複，而且「之下」二字沒有着落，倘說是人家，則掉下來的鳥巢未免太沉重了。除了大鵬金翅鳥（出「說岳全傳」），斷沒有這樣的大巢，能够壓破彼等的房子。倘說是因爲押韻，不得不然，那我敢說：這是「掛脚韻」，押韻至於此，則翻開「詩韻合璧」的「六麻」來，寫道：「無完蛇」「無完瓜」「無完叉」，都無不可的。

還有「浙江採集植物遊記」，連題目都不通了。採集有所務，並非漫遊，所以古人作記，與遊不並舉，地與遊總相連。匡廬峨眉，山也，則曰紀遊，採疏訪碑，務也，則曰日記。雖說採集時候，也兼游覽，但這應該包舉在主要的事務裏，一列舉便不「古」了。例如這記中的說起喫飯睡覺事，而題目不可作「浙江採集植物遊食眠記」。

以上不過隨手拾來的事，毛舉起來，更要費筆費墨，費時費力，犯不上，中止了。因此諸公的說理，便沒有指正的必要，文且未亨，理將安托，窮鄉僻壤的中學生的成績，恐怕也至於此的了。

總之，諸公掊擊新文化而張皇舊學問，倘不自相矛盾，倒也

不失其爲一種主張。可惜是於舊學並無門徑，並主張也還不配。倘使字句未通的人，也稱是「國粹」的知己，則「國粹」更要慚惶煞人！「衡」了一頓，僅僅「衡」出了自己的銖兩來，於新文化無傷，於國粹也差得遠。

我所佩服諸公的只有一點，是這種東西也居然會有發表的勇氣。

——熱風：估「學衡」

上海租界上的「國學家」以爲做白話文的大抵青年，總該沒有看過古董書的，於是乎用了所謂「國學」來嚇呼他們

「時報」上載着一篇署名涵秋的「文字感想」，其中有一段說：

『新學家薄國學爲不足道故爲鉤輒格磔之文以雲其艱深也一讀之欲嘔再讀之昏昏睡去矣』，領教。我先前只以爲「鉤輒格磔」是古人用它來形容鷓鴣的啼聲，並無別的深意思；虧得「文字感想」，才明白這是怪鷓鴣啼得「艱深」了，以此責備他的。但無論如何，「艱深」却不能令人「欲嘔」，聞鷓鴣啼而嘔者，世固無之，即以文章論，『粵若稽古』，注釋紛紜，『絳卽東雍』，圈點不斷，這總該可以算是艱深的了，可是也從未聽說有人因此反胃。嘔吐的原因，決不在乎別人文章的「艱深」，是在乎自己的身體裏的，大約因爲「國學」積蓄得太多，筆不及寫，所以湧出來了吧。

『以震其艱深也』的「震」字，從國學的門外漢看來也不

通，但也許是爲手民所誤的，因爲排字印報也是新字，或者不免要『以震其艱深』。

否則，如此「國學」，雖不艱深，却是惡作，真是『一讀之欲嘔』，再談之必嘔矣。

國學、國學，新學家既『薄爲不足道』，國學家又道而不能亨，你真要道盡塗窮了。

——熱風：『以震其艱深』

現在暴發的「國學家」之所謂「國學」是什麼？

一是商人遺老們翻印了幾十部舊書賺錢，二是洋場上的文豪又做了幾篇鴛鴦蝴蝶體小說出版。

商人遺老們的印書是書籍的古董化，其置重不在書籍而在古董。遺老有錢，或者也不過聊以自娛吧了，而商人們便大吹大擂的藉此獲利。還有茶商、鹽販，本來是不齒於「士類」的，現在也趁着新舊紛擾的時候，借刻書爲名，想挨進遺老、遺少的「士林」裏去。他們所刻的書都無民國年月，辨不出是元版、是清版，都是古董性質，至少每本兩三元，繡連、錦帙，古色古香，學生們是買不起的。這就是他們之所謂「國學」。

然而巧妙的商人可也不肯放過學生們的錢的，便用壞紙、惡墨別印什麼「菁華」、什麼「大全」之類來搜括。定價並不大，但和紙、墨一比較，却是大價了。至於這些「國學」書的校勘，新學家不行，當然是出於上海的所謂「國學家」的了，然而錯字疊出，破句連篇（用的並不是新式圈點），簡直是拿少年來開玩

笑。這是他們之所謂「國學」。

洋場上的往古所謂文豪，「卿卿我我」「蝴蝶鴛鴦」，誠然做過一小堆，可是自有洋場以來，從沒有人稱這些文章（？）爲國學，他們自己也並不以「國學家」自命的。現在不知何以忽而異想天開，也學了鹽販、茶商，要憑空挨進「國學家」隊裏去了。然而事實很慘，他們之所謂國學，是『拆白之事各處皆有而以上海一隅爲最盛（中略）余於課餘之暇不惜浪費筆墨編纂事實作一篇小說以餉閱者想亦口者所樂聞也』（原本每句都密圈，今從略，以省排工，閱者諒之）。

「國學」乃如此而已乎。

試去翻一翻歷史裏的「儒林」和「文苑傳」吧，可有一個將舊書當古董的鴻儒，可有一個以拆白餉閱者的文士？

倘說，從今年起，這些就是「國學」，那又是「新例」了。你們不是講「國學」的麼？

——熱風：所謂「國學」

一翻「吶喊」，才又記得我曾在中華民國九年雙十節的前幾天做過一篇「頭髮的故事」；去年，距今快要一整年了罷，那時是「語絲」出世未久，我又曾爲它寫了一篇「說胡鬚」。實在似乎很有些章士釗之所謂「每况愈下」[⊖]了，——自然，這一句成語，也不是章士釗首先用錯的，但因爲他既以擅長舊學自居，我又正在給他打官司，所以就栽在他身上。

⊖ 「每况愈下」應作「每下愈况」。

——墳：「從胡鬚說到牙齒」

但再看所謂學士大夫，却又不免令人氣塞。他們的文章或者古雅，但內心真是乾淨者有多少？即以今年的士大夫的文言而論，章士釗呈文中的『荒學踰閑，恣爲無忌』，『兩性銜接之機械締構』，『不受檢制竟體忘形』，『謹愿者盡喪所守』等……可謂臻嫫媿之極致了。但其實，被侮辱的青年學生們是不懂的；即使彷彿懂得，也大概不及我讀過一些古文者的深切地看透作者的居心。

——墳：「寡婦主義」

你這樣注意於「甲寅週刊」，也使我莫明其妙。「甲寅」第一次出版時，我想，大約章士釗還不過熟讀了幾十篇唐、宋八大家文，所以模倣吞剝，看去還近於清通。至於這一回，却大大地退步了，關於內容的事且不說，即以文章論，就比先前不通得多，連成語也用不清楚，如「每下愈況」之類。尤其害事的是他似乎後來又念了幾篇駢文，沒有融化，而急於擗搯，所以弄得文字龐雜，有如泥漿混着砂礫一樣。即如他那「停辦北京女子師範大學呈文」中有云：『釗念兒女乃家家所有良用痛心爲政而人人悅之亦無是理』，旁加密圈，想是得意之筆了。但比起何棻「齊姜醉遣晉公子賦」的『公子固翩翩絕世未免有情少年而碌碌因人安能成事』來，就顯得字句和聲調都怎樣陋弱可哂。何棻比他高明得多，尙且不能入作者之林，章士釗的文章更於何處討生活呢？況且，前載公文，接着就是通信，精神雖然是自己廣告性的

半官報，形式却成了公報尺牘合璧了，我國自有文字以來，實在沒有過這樣滑稽體式的著作。這種東西，用處只有一種，就是藉此可以看看社會的暗角落裏，有着怎樣灰色的人們，以爲現在是攀附顯現的時候了，也都吞吞吐吐的來開口。至於別的用號，我委實至今還想不出來。倘說這是復古運動的代表，那可是只見得復古派的可憐，不過以此當作訃聞，公布文言文的氣絕罷了。

——華蓋集：答 K. S. 君

章行嚴先生在上海批評他之以謂「新文化」說，『二桃殺三士』怎樣好，『兩個桃子殺了三個讀書人』便怎樣壞，而歸結到新文化之『是亦不可已乎？』

是亦大可已者也！『二桃殺三士』並非僻典，舊文化書中常見的。但既然是『誰能爲此謀？相國齊晏子』。我們便看看「晏子春秋」吧。

「晏子春秋」現有上海石印本，容易入手了的，這古典就在該石印本的卷二之內。大意是『公孫接、田開疆、古冶子事景公，以勇力搏虎聞，晏子過而趨，三子者不起』，於是晏老先生以爲無禮，和景公說，要除去他們了。那方法是請景公使人送他們兩個桃子，說道：『你三位就照着功勞喫桃吧。』呵，這可就鬧起來了：

『公孫接仰天而嘆曰：「晏子，智人也，夫使公之計吾功者，不受桃，是無勇也。士衆而桃寡，何不計功而食桃矣？接一搏獮而再搏虎，若接之功，可以食桃而無與人同矣。」』

援桃而起。

『田開疆曰：「吾仗兵而却三軍者再。若開疆之功，可以食桃而無與人同矣。」援桃而起。

『古冶子曰：「吾嘗從君濟於河，鼉銜左驂以入砥柱之流。當是時也，冶少不能游，潛行逆流百步，順流九里，得鼉殺之，左操驂尾，右挈鼉頭，鶴躍而出，津人皆曰：河伯也；若冶視之，則大鼉之首。若冶之功，可以食桃而無與人同矣！二子何不反桃？」抽劍而起。』

鈔書太討厭。總而言之，後來那二士自愧功不如古冶子，自殺了；古冶子不願獨生，也自殺了：於是乎就成了『二桃殺三士』。

我們雖然不知道這三士於舊文化有無心得，但既然書上說是『以勇力聞』，便不能說他們是「讀書人」。倘使「梁父吟」說是『二桃殺三勇士』，自然更可了然，可惜那是五言詩，不能增字，所以不得不作『二桃殺三士』，於是也就害了章行嚴先生解作『兩個桃子殺人三個讀書人』。

舊文化也實在太難解，古典也誠然難記，而那兩個嘗桃子也未免太作怪：不但那時使三個讀書人因此送命，到現在還使一個讀書人出醜，『是亦不可以已乎』！

——華蓋集續編：再來一次

論白話文的自殺派

夜裏睡不着，又計劃着明天吃辣子雞，又怕和前回吃過的那一碟做得不一樣，愈加睡不着了。坐起來點燈看「語絲」，不幸就看見了徐志摩先生的神祕談——不，『都是音樂』，是聽到了音樂先生的音樂：

『……我不僅會聽有音的樂，我也會聽無音的樂，（其實也有音，就是你聽不見）。我直認我是一個甘脆的 Mystic，我深信……』

此後還有什麼什麼『都是音樂』云云，云云云云。總之：『你聽不着就該怨你自己的耳輪太笨或是皮粗！』

我這時立刻疑心自己皮粗，用左手一摸右胳膊，的確並不滑；再一摸耳輪，却摸不出笨也與否。然而皮是粗定了；不幸而「拊不留手」的竟不是我的皮，還能聽到什麼莊周先生所指教的「天籟、地籟和人籟」。但是，我的心還不死，再聽吧，仍然沒有，——阿，彷彿有了，像是電影廣告的音樂。呸！錯了！這是「絕妙的音樂」麼？再聽吧，沒——唔，音樂，似乎有了：

『……慈悲而殘忍的金蒼蠅，展開馥郁的安琪兒的黃

翅，噉，頡利，彌縛諦彌諦，從荆介蘿蔔玳瑁泐泐的彤海裏起來。 Rr-rrr tatata tahi tal 無終始的金剛石天堂的嬌嬈鬼茱萸，蘸着半分之二的北斗的藍血，將翠綠的懺悔寫在腐爛的鸚哥伯伯的狗肺上！你不懂麼；咄！吁，我將死矣！婀娜漣漪的天狼的香而穢惡的光明的利鏃，射中了塌鼻阿牛的妖豔光滑蓬鬆而冰冷的禿頭，一匹黯黹懽愉的瘦螳螂飛去了。哈，我不死矣！無終……』

危險，我又疑心我發熱了，發昏了，立刻自省，即知道又不然。這不過是一面想吃辣子雞，一面自己胡說八道；如果是發熱發昏而聽到的音樂，一定還要神妙些。並且其實連電影廣告的軍樂也沒有聽到，倘說是幻覺，大概也不過自欺之談，還要給粗皮來粉飾的妄想。我不幸終於難免成爲一個苦勒的非 Mystic 了，怨誰呢？只能恭頌志摩先生的福氣大，能聽到這許多「絕妙的音樂」而已。但倘有不知道自怨自艾的人，想將這位先生『送進瘋人院』去，我可要拚命反對，盡力呼冤的，——雖然將音樂送進音樂裏去，從甘脆的 Mystic 看來，並不算什麼一回事。

然而音樂又何等好聽啊！再來聽一聽吧，可惜而且可恨，在簷下已有麻雀兒叫起來了。

咦，玲瓏零星邦滂砒珉的小雀兒呵，你總依然不管甚麼地方都飛到，而且照例來唧唧啾啾地叫，輕飄飄地跳麼？然而這也是音樂呀，只能怨自己的皮粗。

只要一叫而人們大抵震悚的怪鷗的真的惡聲在那裏？

論新復古派

我想讚美幾句一些過去的人，這恐怕並不是「骸骨的迷戀」。

所謂過去的人，是指光緒末年的所謂「新黨」，民國初年，就叫他們「老新黨」。甲午戰敗，他們自以為覺悟了，於是要「維新」，便是三四十歲的中年人，也看「學算筆談」，看「化學鑑原」；還要學英文，學日文，硬着舌頭，怪聲怪氣的朗誦着，對人毫無愧色，那目的是要看「洋書」，看洋書的緣故是要給中國圖「富強」，現在的舊書攤上，還偶有「富強叢書」出現，就如目下的「描寫字典」「基本英語」一樣，正是那時應運而生的東西。連八股出身的張之洞，他託繆荃孫代做的「書目答問」也竭力添進各種譯本去，可見這「維新」風潮之烈了。

然而現在是別一種現象了。有些新青年，境遇正和「老新黨」相反，八股毒是絲毫沒有染過的，出身又是學校，也並非國學的專家，但是，學起篆字來了，填起詞來了，勸人看「莊子」「文選」了，信封也有自刻的印板了，新詩也寫成方塊了，除掉做新詩的嗜好之外，簡直就如光緒初年的雅人一樣，所不同者，

缺少辮子和有時穿穿洋服而已。

近來有一句常談，是『舊瓶不能裝新酒』。這其實是不確的。舊瓶可以裝新酒，新瓶也可以裝舊酒，倘若不信，將一瓶五加皮和一瓶白蘭地互換起來試試看，五加皮裝在白蘭地瓶子裏，也還是五加皮。這一種簡單的試驗，不但明示着「五更調」「攢十字」的格調，也可以放進新的內容去，且又證實了新式青年的軀壳裏，大可以埋伏下「桐城謬種」或「選學妖孽」的嘍囉。

「老新黨」們的見識雖然淺陋，但是有一個目的：圖富強。所以他們堅決、切實；學洋話雖然怪聲怪氣，但是有一個目的：求富強之術。所以他們認真、熱心。待到排滿學說播佈開來，許多人就成為革命黨了，還是因為要給中國圖富強，而以爲此事必自排滿始。

排滿久已成功，五四早經過去，於是篆字、詞、「莊子」、「文選」、古式信封、方塊新詩，現在是我們又有了新的企圖，要以「古雅」立足於天地之間了。假使真能立足，那倒是給「生存競爭」添一條新例的。

——准風月談：重三感舊

因爲有人談起寫篆字，我倒記起鄭板橋有一塊圖章，刻着『難得糊塗』。那四個篆字刻得叉手叉脚的，頗能表現一點名士的牢騷氣。足見刻圖章、寫篆字也還反映着一定的風格，正像「玩」木刻之類，未必『祇是個人的事情』：「謬種」和「妖孽」就是寫起篆字來，也帶着些「妖謬」的。

然而風格和情緒、傾向之類，不但因人而異，而且因事而異，因時而異。鄭板橋說『難得糊塗』，其實他還能夠糊塗的。現在，到了『求仕不獲無足悲，求隱而不得其地以竄者，毋亦天下之至哀歟』的時代，却實在求糊塗而不可得了。

糊塗主義、唯無是非觀等等——本來是中國的高尚道德。你說他是解脫、達觀罷；也未必。他其實在固執着、堅持着什麼，例如道德上的正統、文學上的正宗之類。這終於說出來了：——道德要孔、孟加上「佛家報應之說」（老、莊另帳登記），而說別人「鄙薄」佛教影響就是『想爲儒家爭正統』，原來同善社的三教同源論早已是正統了。文學呢？要用生澀字，用詞藻、穠纖的作品，而且是新文學的作品，雖則他『否認新文學和舊文學的分界』；而大眾文學「固然贊成」，『但那是文學中的一個旁支』。正統和正宗，是明顯的。

對於人生的倦怠並不糊塗！活的生活已經那麼「窮乏」，要請青年在「佛家報應之說」、在「文選」、「莊子」、「論語」、「孟子」裏去求得修養。後來修養不見了，只剩字彙。『自然景物、個人情感、宮室建築……之類，還不妨從「文選」之類的書中去找來用。』從前嚴幾道從甚麼古書裏——大概也是「莊子」吧——找着了「么匿」兩個字來譯 Unit，又古雅，又音義雙關的。但是後來通行的却是「單位」。嚴老先生的這類「字彙」很多，大抵無法復活轉來。現在却有人以爲『漢以後的詞、秦以前的字、西方文化所帶來的字和詞，可以拚成功我們的光芒的新文

學』。這光芒要是只在字和詞，那大概像古墓裏的貴婦人似的，滿身都是珠光寶氣了。人生却不在拚湊，而是創造，幾千幾百的活人在創造。可恨的是人生那麼騷擾忙亂，使一些人『不得其地以竄』，想要逃進字和詞裏去，以求『庶免是非』，然而又不可得。真要寫篆字刻圖章了。

——淮風月談：難得胡塗

古書中尋活字彙，是說得出、做不到的，他在那古書中，尋不出一個活字彙。

假如有『可看「文選」的青年』在這裏，就是高中學生中的幾個吧，他翻開「文選」來，一心要尋活字彙，當然明知道那裏面有些字是已經死了的。然而他怎樣分別那些字的死活呢？大概只能以自己的懂不懂爲準。但是，看了六臣注之後才懂的字不能算，因爲這原是死屍，由六臣背進他腦裏，這才算是活人的，在他腦裏即使復活了，在未『可看「文選」的青年』的眼前却還是死傢伙。所以他必須看白文。

誠然，不看注，也有懂得的，這就是活字彙。然而他怎會先就懂得的呢？這一定是曾經在別的書上看見過，或是到現在還在應用的字彙，所以他懂得。那麼，從一部「文選」裏，又尋到了什麼？

然而施先生說，要描寫宮殿之類的时候有用處。這很不錯，「文選」裏有許多賦是講到宮殿的，並且有什麼殿的專賦。倘有青年要做漢、晉的歷史小說，描寫那時的宮殿，找「文選」是極

應該的，還非看「四史」、「晉書」之類不可。然而所取的僻字也不過將死屍抬出來，說得神祕點便名之曰「復活」。如果要描寫的清故宮，那可和「文選」的瓜葛就極少了。

倘使連清故宮也不想描寫，而預備功夫却用得這麼廣泛，那實在是徒勞而仍不足。因為還有「易經」和「儀禮」，裏面的字彙，在描寫周朝的卜課和婚喪大事時候是有用處的，也得作為「文學修養之根」，這才更像「文學青年」的樣子。

——淮風月談：古書中尋活字彙

『山梁雌雉，時哉時哉！』東西是自有其時候的。

「聖經」、「佛典」，受一部分人們的奚落已經十多年了，『覺今是而昨非』，現在就是復興的時候。關、岳是清朝屢經封贈的神明，被民元革命所閒却；從新記得，是袁世凱的晚年，但又和袁世凱一同蓋了棺，而第二次從新記得，則是存現在。

這時候，當然要重文言，掉文袋，標雅致，看古書。

如果是小家子弟，則縱使外面怎樣大風雨，也還要勇往直前，拚命掙扎的，因為他沒有安穩的老巢可歸，只得向前幹。雖然成家立業之後，他也許修家譜，造祠堂，儼然以舊家子弟自居，但這究竟是後話。倘是舊家子弟呢，爲了逞雄、好奇、趨時、吃飯，固然也未必不出門，然而只因為一點小成功，或者一點小挫折，都能够使他立刻退縮。這一縮而且縮得不小，簡直退回家，更壞的是他的家乃是一所古老破爛的大宅子。

這大宅子裏有倉中的舊貨，有壁角的灰塵，一時實在搬不

盡。倘有坐食的餘閒，還可以東尋西覓，那就修破書，擦古瓶，讀家譜，懷祖德，來消磨他若干歲月。如果窮極無聊了，那就更要修破書，擦古瓶，讀家譜，懷祖德，甚而至於翻骯髒的牆根，開空虛的抽屜，想發現連他自己也莫名其妙的寶貝，來救這無法可想的貧窮。這兩種人，小康和窮乏，是不同的，悠閒和急迫，是不同的，因而收場的緩促，也不同的，但當這時候，却就正在古董中討生活，所以那主張和行爲，須無不同，而聲勢也好像見得浩大了。

於是就又影響了一部分的青年們，以爲在古董中真可以尋出自己的救星。他看看小康者，是這麼閒適，看看急迫者，是這麼專精，這，就總應該有些道理。會有倣倣的人，是當然的。然而，時光也絕不留情，他將終於得到一個空虛，急迫者是妄想，小康者是玩笑。主張者倘無特操，無灼見，則說古董應該供在香案上或擲在茅廁裏，其實，都不過在盡一時的自欺欺人的任務，要尋前例，是隨處皆是的。

——花邊文學：正是時候

關於「莊子與文選」的議論，有些刊物上早不直接提起應否大家研究這問題，却拉到別的事情上去了。他們是在嘲笑那些反對「文選」的人們自己却曾做古文，看古書。

這真利害。大約就是所謂『以子之矛，攻子之盾』吧——對不起，「古書」又來了！

不進過牢獄的那裏知道牢獄的真相。跟着闊人，或者自己原

是闊人，先打電話，然後再去參觀的，他只看見獄卒非常和氣，犯人還可以用英語自由的談話。倘要知道得詳細，那他一定是先前的獄卒，或者是釋放的犯人。自然，他還有惡習，但他教人不要鑽進牢獄去的忠告，却比什麼名人說模範監獄的教育衛生如何完備，比窮人的家裏好得多等類的話，更其可信的。

然而自己沾了牢獄氣，據說就不能說牢獄壞，獄卒或囚犯，都是壞人，壞人就不能有好話。只有好人說牢獄好，這才是好話。讀過「文選」而說它無用，不如不讀「文選」而說它有用的可聽。反「反文選」的諸君子，自然都是讀過的了，但未讀的也有，舉一個例在這裏吧——『莊子我四年前雖會讀過，但那時還不能完全讀懂……「文選」則我完全沒有見過。』然而他結末說：『爲了浴盤的水槽了，就連小寶寶也要倒掉，這意思是我們不敢贊同的。』（見「火炬」）。他要保護水中的「小寶寶」，可是沒有見過「浴盤的水」。

五四運動的時候，保護文言者是說凡做白話文的都會做文言文，所以古文也得讀。現在保護古書者是說反對古書的也在看古書，做文言，——可見主張的可笑。永遠反芻，自己却不會嘔吐，大約真是讀透了「莊子」了。

——淮風月談：反芻

我現在要說的是：說話難，不說亦不易。弄筆的人們，總要寫文章，一寫文章，就難免惹禍，黃河的水向薄弱的堤上攻，於是露臂膊的女人和寫錯字的青年，就成了嘲笑的對象了，他們也

真是無權無勇，只好忍受，恰如鄉下人到上海租界，除了拚出被稱爲「阿木林」之外，沒有辦法一樣。

然而有些是冤枉的，隨手舉一個例，就是登在「論語」二十六期上的劉半農先生「自註自批」的「桐花芝豆堂詩集」這打油詩。北京大學招考，他是閱卷官，從國文卷子上發見一個可笑的錯字，就來做詩，那些人被挖苦得真是要鑽地洞，那些是剛畢業的中學生。自然，他是教授，凡所指摘，都不至於不對的，不過我以爲有些却還可有磋商的餘地。集中有一個「自註」道——

『有寫「倡明文化」者，余曰：倡卽「娼」字，凡文化發達之處，娼妓必多，謂文化由娼妓而明，亦言之成理也。』

娼妓的娼，我們現在是不寫作「倡」的，但先前兩字通用，大約劉先生引據的是古書，不過要引古書，我記得「詩經」裏有一句『倡予和女』，好像至今還沒有人解作『自己也做了婬子來應和別人』的意思。所以那一個錯字，錯而已矣，可笑可鄙却不屬於它的。還有一句是——

『幸「萌科學思想之芽」。』

「萌」字和「芽」字旁邊都加着一個夾圈，大約是指明着可笑之處在這裏的吧，但我以爲「萌芽」「萌蘖」，固然是一個名詞，而「萌芽」、「萌發」，就成了動詞，將「萌」字作動詞用，似乎也無錯誤。

五四運動時候，提倡（劉先生或者會解作「提起婬子」來的

吧）白話的人們，寫錯幾個字，用錯幾個古典，是不以爲奇的，但因爲有些反對者說提倡白話者都是不知古書、信口胡說的人，所以往往也做幾句古文，以塞他們的嘴。但自然，因爲從舊壘中來，積習太深，一時不能擺脫，因此帶着古文氣息的作者，也不能說是沒有的。

當時的白話運動是勝利了，有些戰士，還因此爬了上去，但也因爲爬了上去，就不但不再爲白話戰鬥，並且將它踏在脚下，拿出古字來嘲笑後進的青年了，因爲還正在用古書古字來笑人，有些青年便又以看古書爲必不可省的功夫，以常用文言的作者爲應該模倣的格式，不再從新的道路上去企圖發展，打出新的局面來了。

現在有兩個人在這裏：一個是中學生，文中寫「留學生」爲「流學生」，錯了一個字；一個是大學教授，就得意洋洋的做了一首詩，曰：『先生犯了彌天罪，罰往西天把學流，應是九流加一等，麵筋熬盡一鍋油。』我們看吧，可笑是在那一面呢？

——准風月談：「感舊」以後（下）

別一支討伐白話的生力軍，是林語堂先生。他討伐的不是白話的「反而難懂」，是白話的「魯里魯蘇」，連劉先生似的想白話「返璞歸真」的意思也全沒有，要達意，只有「語錄式」（白話的文言）。

林先生用白話武裝了出現的時候，文言和白話的鬥爭早已過去了，不像劉先生那樣，自己是混戰中的過來人，因此也不免有

感懷舊日、慨嘆末流的情緒。他一閃而將宋、明語錄，擺在「幽默」的旗子下，原也極其自然的。

這「幽默」便是「論語」四十五期裏的「一張字條的寫法」，他因為要問木匠討一點油灰，寫好了一張語錄體的字條，但怕別人說他「反對白話」，便改寫了白話的、選體的、桐城派的三種，然而都很可笑，結果是差「書僮」傳說，向木匠討了油灰來。

「論語」是風行的刊物，這裏省煩不抄了。總之，是：不可笑的只有語錄式的一張，別的三張，全都要不得。但這四個不同的脚色，其實都是林先生自己一個人扮出來的，一個是正生，就是「語錄式」，別的三个都是小丑，自裝鬼臉，自作怪相，將正生襯得一表非凡了。

但這已經並不是「幽默」，乃是「頑笑」，和市井間的在牆上畫一烏龜、背上寫上他的所討厭的名字的戰法，也並不兩樣的。不過看見的人，却往往不問是非，就嗤笑被畫者。

「幽默」或「頑笑」，也都要生出結果來的，除非你心知其意，只當它「頑笑」看。

因為事實會並不如文章，例如這語錄式的條子，在中國其實也並未斷絕過種子。假如有工夫，不妨到上海的街口去看一看，有時就會看見一個攤，坐着一位文人，在替男女工人寫信，他所用的文章，決不如林先生所擬的條子的容易懂，然而分明是「語錄式」的，這就是現在從新提起的語錄派的末流，却並沒有誰去

塗白過他的鼻子。

這是一個具體的「幽默」。

但是，要賞識「幽默」也真難。我曾經從生理學來證明過中國打屁股之合理：假使屁股是爲了排洩或坐坐而生的吧，就不必這麼大，脚底要小得遠，不是足夠支持全身了麼？我們現在早不喫人了，肉也用不着這麼多。那麼，可見是專供打打之用的了。有時告訴人們，大抵以爲是「幽默」。但假如有被打了的人，或自己遭了打，我想，恐怕那感應就不能這樣了吧。

沒有法子，在大家都不適意的時候，恐怕終於『中國是沒有幽默』的了。

——花邊文學：玩笑只當它玩笑（下）

還是當作休息的翻雜誌，這回是在「人間世」二十八期上遇見了林語堂先生的大文，摘錄會損精神，還是抄一段——

『……今人一味倣效西洋，自稱摩登，甚至不問中國文法，必欲倣效英文，分「歷史地」爲形容詞，「歷史地的」爲狀詞，以模倣英文之historic-al-ly，拖一西洋辮子，然則「快來」何不因「快」字是狀詞而改爲「快地的來」？此類把戲，只是洋場孽少怪相，談文學雖不足，當西崽頗有才，其弊在奴，救之之道，在於思。』（「今文八弊」中）

其實是「地」字之類的採用，並非一定從高等華人所擅長的英文而來。「英文」「英文」，一笑一笑。況且看上文的反問語氣，似乎『一味倣效西洋』的「今人」，實際上也並不將「快

來」改爲「快地的來」，這僅是作者的虛構，所以助成其名文，始卽所謂『保得自身爲主，則圓通自在，大暢無比』之例了。不過不切實，倘是「自稱摩登」的「今人」所說，就是『其弊在浮』。

……西崽之可厭不在他的職業，而在他的「西崽相」。這裏之所謂「相」，非說相貌，乃是『誠於中而形於外』的，包括着「形式」和「內容」而言。這「相」，是覺得洋人勢力，高於羣華人，自己懂洋話，近洋人，所以也高於羣華人；但自己又系出黃帝，有古文明，深通華情，勝洋鬼子，所以也勝於勢力高於羣華人的洋人，因此也更勝於還在洋人之下的羣華人。租界上的中國巡捕，也常常有這一種「相」。

倚從華洋之間，往來主奴之界，這就是現在洋場上的「西崽相」。但又並不是騎牆，因爲他是流動的，較爲「圓通自在」，所以也自得其樂，除非你掃了他的興頭。

——且介亭雜文二集：『題未定』草

看了「袁中郎全集校勘記」，想到了幾句不關重要的話，是：斷句的難。

前清時代，一個塾師能够不查他的祕本，空手點完了「四書」，在鄉下就要算爲一位大學者，這似乎有些可笑，但是很有道理的。常買舊書的人，有時會遇到一部書，開首加過句讀，夾些破句，中途却停了筆；他點不下去了。這樣的書，價錢可以比乾淨的本子便宜，但看起來也真叫人不舒服。

標點古書，印了出來，是起於「文學革命」時候的；用標點古文來試驗學生，我記得好像是同時開始於北京大學，這真是惡作劇，使「莘莘學子」鬧出許多笑話來。

這時候，只好一任那些反對白話、或者並不反對白話兼長古文的學者們講風涼話。然而學者們也要「指癢」的，有時就自己出手。一出手可就有些糟了，有幾句點不斷，還有可原，但竟連極平常的句子也點了破句。

古文本來也常常不容易標點，譬如「孟子」裏有一段，我們大概是這樣讀法的：『有馮婦者，善搏虎，卒爲善士。則之野，有衆逐虎。虎負嵎，莫之敢撓，生見馮婦，趨而迎之。馮婦攘臂下車，衆皆悅之，其爲士者笑之。』但也有人說應該斷爲『卒爲善，士則之，野有衆逐虎……』的。這「笑」他的「士」，就是先前「則」他的「士」，要不然，「其爲士」就太鶻突了。但也很難決定究竟是那一面對。

不過倘使是調子有定的詞曲，句子相對的駢文，或並不艱深的明人小品，標點者又是名人學士，還要鬧出一些破句，可未免令人不遭蚊子叮，也要起疙瘩了。嘴裏是白話怎麼壞，古文怎麼好，一動手，對古文就點了破句，而這古文又是他正在竭力表揚的古文。破句，不就是看不懂的分明的標記麼？說好說壞，又從那裏來的？

標點古文，真是一種試金石，只消幾點幾圈，就把真顏色顯出來了。

但這事還是不要多談好，再談下去，我怕不久會有更高的議論，說標點是「隨波逐流」的玩意，有損「性靈」，應該排斥的。

——花邊文學：點句的難

「太白」二卷七期上有一篇南山先生的「保守文言的第三道策」，他舉出：第一道是說『要做白話由於文言做不通』，第二道是說『要白話做好，先須文言弄通』。十年後來太炎先生的第三道，『他以爲你們說文言難，白話更難。理由是現在的口頭語，有許多是古語，非深通小學就不知道現在口頭語的某音，不知道就是古代的某字，就要寫錯……』。

太炎先生的話是極不錯的。現在的口頭語，並非一朝一夕、從天而降的語言，裏面當然有許多是古語，既有古語，當然會有許多曾見於古書，如果做白話的人，要每字都到「說文解字」裏去找本字，那的確比做任何借字的文言要難到不知多少倍。然而自從提倡白話以來，主張者却沒有一個以爲寫白話的主旨，是在從「小學」裏尋出本字來的，我們就用約定俗成的借字。誠然，如太炎先生說：『乍見熟人而相寒暄曰「好呀」，「呀」卽「乎」字；應人之稱曰「是唉」，「唉」卽「也」字。』但我們即使知道了這兩字，也不用「好乎」或是「是也」，還是用「好呀」或「是唉」。因爲白話是寫給現代的人們看，並非寫給商、周、秦、漢的鬼看的，起古人於地下，看了不懂，我們也毫不畏縮。所以太炎先生的第三道策，其實是文不對題的。這緣故，是

因爲先生把他所專長的小學，用得範圍太廣了。

我們的知識很有限，誰都願意聽聽名人的指點，但這時就來了一個問題：聽博識家的話好，還是聽專門家的話好呢？解答似乎很容易：都好。自然都好；但我由歷聽了兩家的種種指點以後，却必須有相當的警戒。因爲是：博識家的話多淺，專門家的話多悖的。

博識家的話多淺，意義自明，惟專門家的話多悖的事，還得加一點申說。他們的悖，未必悖在講述他們的專門，是悖在倚專家之名，來論他所專門以外的事。社會上崇敬名人，於是以爲名人的話就是名言，却忘記了他之所以得名是那一種學問或事業。名人被崇奉所誘惑，也忘記了自己之所以得名是那一種學問或事業，漸以爲一切無不勝人，無所不談，於是乎就悖起來了。其實，專門家除了他的專長之外，許多見識是往往不及博識家或常識者的。太炎先生是革命的先覺、小學的大師，倘談文獻，講「說文」，當然娓娓動聽，但一到攻擊現在的白話，便牛頭不對馬嘴，即其一例。還有江亢虎博士，是先前以講社會主義出名的名人，他的社會主義到底怎麼樣呢，我不知道。只是今年忘其所以，談到小學，說『「德」之古字爲「惇」，從「直」從「心」，「直」即直感之意。』却真不知道悖到那裏去了，他竟連那上半並不是曲直的直字這一點都不明白。這種解釋，須聽太炎先生了。

——且介亭雜文二集：名人和名言

論大眾語和拉丁化的反對派

反對大眾語的人，對主張者得意地命令道：『拿出貨色來看！』一面也有這樣的老實人，毫不問他是誠意還是尋開心，立刻拚命的來做標本。

由讀書人來提倡大眾語，當然比提倡白話困難。因為提倡白話時，好好壞壞，用的總算是白話，現在提倡大眾語的文章，却大抵不是大眾語。但是，反對者是沒有發命令的權利的。雖是一個殘廢者，倘在主張健康運動，他絕對沒有錯，如果提倡纏足，則即使是天足的壯健女性，她還是在有意的或無意的害人。美國的水果大王只為改良一種水果，尚且要廢十來年的功夫，何況是問題大得多的大眾語。倘若就用他的矛去攻他的盾，那麼反對者該是贊成文言或白話了，文言有幾千年的歷史，白話有近二十年的歷史，他也拿出他的「貨色」來給大家看看吧。

——花邊文學：漢字和拉丁化

給帶了一頂有色帽，是極簡單的反對法。不過一面就是說：爲了自己的太平，寧可中國有百分之八十的文盲。那麼倘使口頭宣傳呢？應該使中國有百分之八十的聾子了。

——且介亭雜文：門外文談

反對，當然大大的要有的，特殊人物的成規，動他不得，格理萊倡地動說，達爾文說「進化論」，搖動了宗教道德的基礎，被反擊，原是毫不足怪的；但哈飛發見了血液在人身中環流，這和一切社會制度有什麼關係呢？却也被攻擊了一世，然而結果怎樣？結果是：血液在人身中環流！

且介亭雜文：中國語文的新生

我也同意於冷笑家所冷嘲的大衆語的前途的艱難；但以爲即使艱難，也還要做，愈艱難，就愈要做。改革是向來沒有一帆風順的，冷笑家的贊成，是在見了成效之後，如果不信，可看提倡白話文的當時。

——且介亭雜文：中國語文的新生

維持現狀說是任何時候都有的，贊成者也不會少，然而在任何時候都沒有效，因爲在實際上決定做不到，假使古時候用此法，就沒有今之現狀，今用此法，也就沒有將來的現狀，直至遼遠的將來，一切都和太古無異。以文字論，則未有文字之時，就不會象形以造「文」，更不會孳乳而成「字」，篆決不能解散而爲隸，隸更不簡單化爲現在之所謂「真書」。文化的改革如長江大河的流行，無法遏止，假使能够遏止，那就成爲死水，縱不乾涸，也必腐敗的。當然，在流行時，倘無弊害，豈不更是非常之好？然而在實際上，却沒有這樣的事。回復故道的事是沒有的，一定有遷移；維持現狀的事也是沒有的，一定有改變。有百利而

無一害的事也是沒有的，只可權大小。……從古迄今，什麼都在改變，但必須在不聲不響中，倘一道破，就一定有窒礙，維持現狀說來了，復古說也來了。這些說頭自然也無效，但一時不失爲一種窒礙却是真的，它能够使一部份有志於改革者遲疑一下子，從招潮者變爲乘潮者。我在這裏要說的只是維持現狀說，聽去好像很穩健，但實際上却是行不通的，史實在不斷的證明着牠只是一種「並無其事」，只在這一些。

——且介亭雜文二集：從別字說開去

近來還有一種說法，是思想革新要緊，文字改革倒在其次，所以不如用淺顯的文言來作新思想的文章，可以少招一重反對。這話似乎有理。然而我們知道連他長指甲都不肯剪去的人，是決不肯剪去他的辮子的。

——三閒集：無聲的中國

還有一層，是文言的保護者，現在也有打了大衆語的旗子的了。他一方面是立論極高，使大衆語懸空，做不得；別一方面藉此攻擊他當面的大敵——白話。這一點也須注意的，要不然，我們就會自己繳了自己的械。

——且介亭雜文：答曹聚仁先生

論語文改革運動的做法

對於舊社會與舊勢力的鬥爭，必須堅決持久不斷，而且注重實力。舊社會的根柢原是非常堅固的，新運動非有更大的力不能動搖它什麼。並且舊社會，還有它使新勢力妥協的好辦法，但它自己是決不妥協的。

在中國也有許多新的運動了，却每次都是新的敵不過舊的，那原因大抵在新的一面沒有堅決的廣大的目的，要求很小，容易滿足。譬如白話文運動，當初舊社會是死力抵抗的，但不久便允許白話的存在，給它一點可憐地位，在報紙的角頭等地方，可以看見用白話寫的文章了，那是因爲在舊社會看來，新的東西並沒有什麼，並不可怕，所以就讓它存在，而新的一面也就滿足以爲白話文已得到存在權了。

——二心集：對於左翼作家聯盟的意見

由歷史所指示，凡有改革，最初總是覺悟的智識者的任務。但那些智識者，却必須有研究，能思索，有決斷，而且有毅力。他不看輕自己，以爲是大家的戲子；也不看輕別人，當作自己的嘍囉。他只是大眾中的一個人，我想這樣才可以做大眾的事業。

——且介亭雜文：門外文談

總之，單是說不行，要緊的是做。要許多人做，大眾和先驅。要各式各樣的人做；教育家、文學家、語言學家……這已經迫於必要了，即使目下還有點逆水行舟，也只好拉繆；順水固然好得很，然而還是不得不把舵的。

這拉繆或把舵的好方法，雖然也可以口談，但大抵得益於實驗，無論怎麼看風看水，目的只是一個向前。

——且介亭雜文：門外文談

編 後 記

這本集子是把「魯迅全集」中有關語文改革的部份，摘錄出來編成的。編輯之前，曾經得到「魯迅全集出版社」代理人的同意。

全書分三輯：第一輯是論文字符號的改革，第二輯是論語言（口頭語和筆頭語）的改革，第三輯是論語文改革的反對派及其他。雖然份量不多，但是已經包括有方面極廣的、魯迅先生對於中國語文改革的各種意見了。

這些意見都是正確的、進步的、極應該重視的。

大家都知道魯迅先生對於中國的新文藝有過怎樣大的貢獻，但是很少人想到他對於中國的新語文也有過一樣大的貢獻。就拿提倡白話文來說吧，他雖然沒有搢過「文學革命」的招牌，沒有寫下「八不主義」的教條，然而短短幾篇創作，就替白話文奠下了不可動搖的基礎，那些實踐的成果在當時語文改革中所起的作用，是遠遠勝過胡適之流的淺薄不堪的理論文章的。

而且他從頭到底都是一個語文改革的戰士，對舊的勢力，戰鬥不歇，對新的運動，愛護備至，他在語文改革的各個階段上，

打擊反對派的文章就有那麼多。他不但看得深，也想得廣，對付反對派雖多是致命的一擊，倡導新運動却常常想得面面俱到。此外他不但是說，而且還要做，例如他後期的雜文，如果仔細去讀，跟早期是有些不同的，這些不同的地方，除了文章的精鍊之外，還有就是更進一步的口語化，這更進一步的口語化，就是他實踐大衆語的結果。

他對於拉丁化中國字運動所提出的種種意見，都是很重要的，尤其是關於一方面發展方言，一方面建立普通話，在方言和普通話的矛盾中，去產生一種新的中國現代語文的見解，這見解是極爲正確的，他所指出的這一個方向，一定將是中國民族語文發展的方向。

還有，他對於外來語的態度和對於翻譯的意見，也值得我們重視，對於外來語的採用，他很早就是一個國際化者了，例如他反對外國人名漢字化，竭力主張用正確的音譯或直用原文，他自己在好些文章中就是直用原文的。至於翻譯，他的主張直譯，並不是對原文的理解不夠或是有意貪懶不肯把譯文修得像「茶淘飯」一樣容易嚥吞，而是要使中國的語法更加精密完備起來，能夠表現現代豐富複雜的思想。他不僅是爲了介紹新文藝、新思想而翻譯，也是爲了改進中國的語文而翻譯。至少翻譯對於中國近代語文進步的影響，以及一個翻譯者在語文改革運動中所應起的作用和應盡的任務，他是瞭解得很清楚的。

他對於翻譯的意見，的確也有偏激之處，但經過和瞿秋白討

論之後，有些意見就有所修改。而我們特別應該重視的，是他把翻譯家的立場，和語文改革者的立場取得一致這一點，這樣的翻譯家，才是進步的，才是對新文化運動有貢獻的。

我們的國家正在一個大轉變中，在走向民主化和工業化的路上，文盲問題的急待解決，語文改革的必須完成，都是意想中的事，而且客觀形勢的發展，在不久的將來，也將迫使這個問題和這個改革，非迅速澈底的解決和完成不可，這是中國現代化的先決條件。所以我們也可以說：魯迅先生『把文字交給一切人』和改進中國語文的偉大理想，它們的實現期是不遠的了。

倪 海 曙

一九四九年三月

Лу Синь о реформе китай- СКОГО ЯЗЫКА

Под редакцией Ни Хай-шу

Шанхай

Экспресс

1951

2-ое изд.

魯迅論語文改革

編輯者 倪 海 曙

出版者 時 代 出 版 社

上海(11)南京東路三七七號

電話：九 一 二 四 三

電報掛號：華文二〇〇〇一

西文 EPOCHPUBCO

總社：北京東交民巷十八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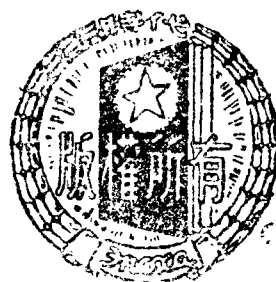
電話：(5) 一 六 六 〇

電報掛號：五 二 〇 〇

杭州分店：杭州延齡路一二一三號

電話：二 六 四 八

電報掛號：二 五 一 四



1949年4月初版

(4000冊)

1951年3月再版

(3000冊)

• 時代出版社刊行 •

拉丁化新文字概論

倪海曙著

中國語文的新生

• 拉丁化中國字二十年論文集 •

倪海曙編

中國拼音文字運動史簡編

倪海曙著

中國的語文

• 俄文本 • 柯席烏洛夫著

俄文讀本

柯席烏洛夫 顧用中編





魯迅
論語文改革

定價 5,100

• 滬 •